

公司代码：688215

公司简称：瑞晟智能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文文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瑞晟智能	指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圣瑞思自动化	指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圣睿	指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沈阳瑞晟	指	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瑞峰	指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世智能	指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瑞泽高科	指	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裕德	指	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元	指	人民币元
智能悬挂生产系统	指	是一种自动生产流水线，在全过程数据采集状态下，以悬挂方式将加工物料传送到具体工位（对于服装、家纺等缝制行业来说即是各工序的上片、缝制、质检等工位）以及将该工位产出传送到下一目的地的自动化系统（行业内也称吊挂线、吊挂系统）
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指	以悬挂方式将货物（比如成衣、载货袋等）进行储存并且根据需要进行自动出入库、分拣、配对的自动化系统
智能非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指	主要包括智能立体仓库系统以及各类智能平面物流系统
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	指	单个合同中包含悬挂生产系统、各类仓储分拣系统，及各类配套软件等，通过合同的实施，可以实现客户工厂生产、仓储的整合贯通，形成智能工厂
智能平面物流系统	指	以自动分拣机、AGV 为代表在地面进行物料搬运以及分拣的自动化系统
智能立体仓库系统	指	将物料在立体仓库货架上进行储存并根据需要进行自动出入库自动化系统
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	指	是一种自动化的通风排烟窗系统，通过烟雾、气流等传感装置与控制中心连接，当火灾来临时或需要通风时能够自动或人工完成窗体的闭合，以达到建筑物内部的消防排烟和自然通风作用。
RFID	指	全称为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即射频识别
MES 系统	指	全称为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即生产执行系统。主要是面向制造业制造过程的管理软件系统，可以实现计划排产、生产调度、生产中物料管理、仓储管理、其他各类生产数据采集以及管理分析等各项生产管理功能
WMS 系统	指	全称为 Warehouse Management System，即仓库管理软件系统。该类软件系统通过入库管理、出库管理、库存管理等功能，有效控制并跟踪仓库物料的物流和成本管理全过程，实现或完善企业的仓储自动化管理
自动分拣机	指	将传送线上货物自动分拣到各自货位的自动化系统

AGV	指	全称为 Automated Guided Vehicle, 即自动导引运输车, 能自动沿规划路径形式, 达到在工厂中自动搬运物料的目的地。
工作站	指	智能悬挂生产系统中, 载具挂载物料传递到一个缝制工位 (或者上片工位、质检工位) 所涉及的装置总称, 大致包括: 支轨、主轨与支轨切换装置、各类传感控制装置、载具提升装置等, 实现将物料准确传送到该工位加工并重新进入主轨道的过程
线内	指	自动传送线内, 在自动生产线、输送线内通过无线射频方式对于运行中的物料载具进行非接触双向数据通信, 利用无线射频方式对记录媒体 (电子标签或射频卡) 进行读写, 从而达到识别目标和数据交换的目的
线外	指	自动传送线外, 比如未采用智能悬挂生产系统的传统缝制车间, 在线外情况下, 可以通过手持信息采集装置配合相关信息管理软件实现制造工厂一定的数字化管理功能, 形成线外信息管理系统
载具	指	用于承载物料在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或者其他智能物料传送、仓储、分拣系统中运动的器具, 比如衣架形式的载具、布袋形式的载具等
推杆	指	推动载具在轨道上运动的各类机构
拖钩	指	拖动载具在轨道上运动的各类机构
挡点	指	在轨道上挡住载具运动的各类机构
裁片、衣片	指	布料裁剪后, 呈片状的待缝制部件
上片	指	将裁片挂载在载具上的动作
OPC	指	OLE for Process Control, 基于微软的 OLE (Active X)、COM (部件对象模型) 和 DCOM (分布式部件对象模型) 技术。OPC 包括一整套接口、属性和方法的标准集, 用于过程控制和制造业自动化系统
ERP	指	企业资源计划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通常指符合该管理思想的软件实现
PLC	指	可编程逻辑控制器, 在其内部存储执行逻辑运算、顺序控制、定时、计数和算术运算等操作的指令, 通过数字式或模拟式的输入输出来控制各种类型的机械设备或生产过程
智能工厂装备	指	为建设智能工厂提供的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非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及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空中悬挂 OHT、家纺服装线头清理机等用于建设智能工厂的各类产品
空中悬挂 OHT	指	能够在空中轨道上行驶, 并能够通过皮带传动起重机构“直接”进入保管设备或工艺设备的装卸口, 应用于工序区内部运输, 也应用于工序区间或工厂间运输
数字孪生	指	充分利用物理模型、传感器更新、运行历史等数据, 集成多学科、多物理量、多尺度、多概率的仿真过程, 在虚拟空间中完成映射, 从而反映相对应的实体装备的全生命周期过程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晟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RISU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RSI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峰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299弄9幢17、18、19、20号016幢7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公司2021年8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年8月18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注册地址由宁波高新区晶源路6号4-18室变更至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299弄9幢17、18、19、20号016幢7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光华路299弄9幢17、18、19、20号016幢701室、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圆峰北路2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500
公司网址	http://www.sunrise.com.cn
电子信箱	lvmeng@sunrise.com.cn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蒙	黄雅青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圆峰北路215号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岳林街道圆峰北路215号
电话	0574-88983667	0574-88983667
传真	0574-88868969	0574-88868969
电子信箱	lvmeng@sunrise.com.cn	huangyaqing@sunrise.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瑞晟智能	68821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171,964.95	126,145,841.83	3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7,370.95	7,741,023.39	-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4,882,382.46	2,474,528.12	97.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6,348.38	-44,852,687.90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3,597,271.07	441,394,700.12	0.50
总资产	730,537,817.41	717,653,464.24	1.8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5.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5.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股)	0.12	0.06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1.75	减少0.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10	0.56	增加0.54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98	7.67	减少0.69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17,217.20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6.49%，主要原因系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及公司加强了技术创新和市场推广力度，使得公司整体销售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2、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00.74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48%，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488.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97.31%，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长。

3、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上年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21.24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1,444.13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5,567.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709.68	
合计	2,124,988.4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479,014.17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有关精神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第 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现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发展有限公司均有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的销售，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预计该优惠政策具有持续性，认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智能工厂解决方案供应商，专注于工业生产中的智能物料传送、仓储、分拣系统、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智能物流系统产品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服装、家纺、家居等缝制行业，公司可以为其提供自动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工厂内部生产物流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是细分行业主要市场参与者之一。同时公司的产品也应用到汽车零部件、洗涤、快递输送分拣等行业中。公司提供的智能物流系统可以为缝制企业提供从原料出入库、缝制加工、熨烫后整到成品出入库等全生产过程中的仓储分拣、物料传送、数据采集及分析等功能。公司的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主要应用到制造业工厂、公共建筑、物流中心等的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中，公司产品链正不断扩充与丰富，在为客户提供更加智能、快捷制造的同时实现安全、绿色制造。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提供的智能工厂装备主要包括智能物流系统产品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其中智能物流系统产品主要为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非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主要包括立体仓库系统、交叉分拣及辊筒分拣等平面分拣系统及各类输送系统）、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如线外系统、MES、WMS、数字孪生系统等）等子系统。

（1）智能悬挂生产系统

智能悬挂生产系统是缝制企业智能工厂物流系统核心组成部分，该系统主要安装在缝制企业的缝制车间，采用电脑化管理，融合企业级数据库、管理软件、电子技术、RFID 射频技术、工业自控技术、机械传动技术等于一体，是一套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的缝制生产流水线设备系统。针对不同的下游服装、家纺行业特点和客户需求，公司开发了多种类型的智能悬挂生产系统，主要包括 S50 型、S70 型、S80 型、S100 型、S180 型、S186 型、S200 型等。

（2）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主要针对团服套装定制、私人服饰定制以及电商的存储、筛选、分拣、配对等工作需求。该系统能同时分拣运输多类服装，多类款式、颜色、尺码等，实现对于物品信息的自动识别，并根据企业制定的存储分拣规则高速自动配对分拣。应用于分散式下单模式场景，满足小批量、多批次的快速翻单需求，对接精准发单。可以节省大量仓储分拣人力资源，并提高分拣准确率及分拣速度。该系统另一特点是采用立体高效能的自动悬挂式存储模式和自动无人化的悬挂式分拣系统，对现有的作业空间环境进行最优规划，充分利用了厂房的高度空间，实现空间的高效利用。以最小的面积实现足量的存储，优化传送距离实现了高效的运输。缓存、输入、输出各自独立运行，互不干涉。

（3）智能非悬挂式仓储物流系统

智能非悬挂式仓储物流系统主要由智能仓储系统（立体仓库系统）、柔性输送系统（自动化输送与搬运系统）、自动化分拣系统（交叉分拣、辊筒分拣等平面分拣系统）以及信息管理系统组成。

（4）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

公司对于所出售的生产系统及仓储系统设备均配备有相关控制及信息管理软件，公司也单独出售线外系统（主要构成为信息采集装置（如扫码枪）、信息展示装置（如平板电脑等）及相关管理软件）。公司主要针对纺织服装类企业开发了针对性、综合化的生产管理信息系统，也就是 MES 系统。MES 软件即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软件，是一套面向制造企业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公司基于对下游缝制行业的深入了解，开发的 MES 软件可以与客户智能悬挂生产系统、仓储分拣系统、ERP 等系统实现数据双向对接，为缝制企业提供包括智能订单管理、智能计划排程、智能工时管理、智能物料管控、智能裁剪管理、智能裁片管理、智能生产管理、智能人员管控、智能生产看板、智能品质管控、智能数据监控等管理功能模块，为企业打造一个扎实、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5）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

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为基于公司过往提供的各子系统的能力，在单个项目合同中，将悬挂生产子系统、各类仓储分拣子系统及各类配套软件等融合贯通，协调运作，将物料输送、仓储、分拣、数据采集及分析在仓库及生产车间之间打通，从而构成一个完整的、综合性的智能物流系统。通过合同的实施，可以实现客户工厂生产、仓储的物流及数据整合贯通，形成智能工厂。

（6）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

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由窗扇、窗樘和分别安装在窗扇、窗樘上的自动开启装置组成，自动开启装置由开启器、报警器和电动或气动控制器件等构成，系统包含机械构件、控制系统、传感装置、软件系统等，能在火灾发生触发系统后的数秒内自动开启，及时排放烟雾，也可在需要进行通风时开启设备通过空气对流的方式实现自然通风。

随着智能工厂建设不断深入推进，市场在推进智能制造同时也更加关注安全制造，公司将充分发挥现有技术、市场资源优势，将智能物流装备系统产品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装产品备进行无缝链接，为客户提供更加优秀的智能工厂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公司的产品结构是模块化的，根据上述产品特性，公司生产过程如下：

（1）自加工：悬挂生产系统、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中，客户对于产品定制化的硬件部分主要是由产品金属框架及轨道壳体尺寸定制加工来实现，具体的加工就是对于定制型材的切割、钻孔等简单机加工，工艺较为简单，但是各客户所需尺寸规格差异较大，需要密切配合，这部分由公司加工完成；（2）直接对外采购：除上述部分由公司加工外，其他非标准件由供应商根据公司图纸、参数等要求提供，标准件由公司选型采购；（3）委托加工：由公司提供全部或者部分材料，加工商根据公司设计要求加工后提供给本公司；（4）部件组装及固件写入：供应商提供的注塑件、电器组件、五金件、气动元件等零部件抵达公司后，公司组装成小型部件；对于控制模块，公司向其中写入固件（驱动及控制程序）；（5）项目现场硬件安装：已经装配的小型部件及其他零部件装箱发运客户现场组装，少数大型外购件，比如立体仓库使用的货架、堆垛机等，由供应商直接发往客户现场，在现场安装；（6）软件安装：设备硬件安装完毕后，公司需要在设备主控电脑中安装业务管理程序及控制程序，并根据设备的具体情况进行参数设置，与各控制模块通过现场网络链接完备，并与客户的数据库系统对接完备。公司相关程序均由研发部门开发完善，且其以软件的形式存在，无实物生产过程。执行完上述程序，公司的设备即生产完毕。

2、采购模式。（1）各品类零部件采购模式。对于公司自加工型材，由型材企业根据公司要求加工后提供给公司。注塑件，均由供应商根据公司要求生产供货。电器组件及设备、五金件、气动元件等除标准件外，由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加工后供货。部分工控单片机等电子部件及少量其他部件，由公司提供委托加工所需的原材料或半成品零部件，由委外厂商按照公司给定的技术要求完成相关加工作业。对于公司常用零配件、原材料，公司会有部分备货。（2）供应商管

理。公司通过收集市场信息结合经验判断筛选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并整理添加合格的供应商列入供应商信息库，公司已构建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并与主要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公司对供应商实行动态管理，每年至少进行一次供应商考核，对于供应商供货的质量、交货期、服务等进行考核，通过考核进行供应商的动态调整。在采购实施过程中，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仓库库存需求制定采购清单；采购人员对供应商信息库里的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对比，确定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员对供货情况进行跟踪，并检验供应商供应的原配件，验收合格后入库。

3、销售模式。公司主要以直接销售模式销售产品，与客户建立了稳定销售及服务关系。公司建立了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同时市场区域也在向东南亚、南亚等区域扩展，及时了解当地的客户需求信息。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市场销售流程，从合同洽谈到项目完成共分为以下几个阶段：首先与客户进行接洽并了解客户需求，再派专人考察客户现场场地，之后提出设计方案，与客户协商后确定方案、报价、草拟合同，经公司对合同评审通过后，与客户签订合同；根据项目需要，向仓库申请备货，仓库发货时安排人员跟进项目的安装、培训及验收工作；后期继续跟进收款对账事宜。

4、研发模式。研发中心根据市场及各渠道信息对于研发需求进行初步评估，通过后由各研发部门将初步评估下发具体研发小组进行产品研发调研；研发小组调研后向研发总监提交相关调研报告。研发中心就调研报告组织本部门、市场部门及公司管理层研究讨论是否启动该项目计划，如讨论通过该研发项目正式启动，项目立项后根据立项文件完成相关研发任务。

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工厂装备上进行了持续不断的产品创新，积极开拓新的行业应用场景，以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在生产、采购、研发、业务拓展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经营模式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发展阶段

（1）智能制造领域发展状况

近年来我国人口老龄化导致劳动力优势减弱，人口红利出现拐点。在制造业劳动力比较优势减弱的情形下，智能化转型从供给侧提升企业生产要素中的科技要素，提升劳动生产率，成为我国制造业的重要转型方向。2021年12月28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了《“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提出要立足制造本质，紧扣智能特征，以工艺、装备为核心，以数据为基础，依托制造单元、车间、工厂、供应链和产业集群等载体，构建虚实融合、知识驱动、动态优化、安全高效的智能制造系统。作为一项持续演进、迭代提升的系统工程，智能制造需要长期坚持，分步实施。到202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基本普及数字化，重点行业骨干企业初步实现智能转型。到2035年，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全面普及数字化，骨干企业基本实现智能转型。

（2）服装生产等缝制行业的智能化现状

目前，在缝制类工厂生产过程智能化升级改造中，多数企业从应用智能化悬挂生产系统开始做起，将生产车间的生产数字化、智能化。行业头部企业开始将整个工厂的物流体系，包括从面

料到生产到成品库的系列物流输送环节打通，避免信息孤岛，形成智能化工厂。纺织服装业面临着劳动力成本上升，传统生产模式导致青壮年劳动力流入减少，生产复杂管理难度大等问题，导致对智能制造形成较大需求。

（3）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发展现状

2017 年年初，消防信息化结合新的技术，比如云计算、大数据等，制定了十三五信息化总体规划，该规划的出台意味着消防工作走上了智慧化、科技化、智能化的大趋势。智慧城市的发展，已经接近于中后期，而相比于智慧城市，智慧消防还处于初期发展阶段。目前，排烟窗的最大市场为制造业工厂和大型基础设施（会展中心、机场等），约占市场份额的 85%。2018 年 8 月 1 日《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正式实施，排烟窗行业告别无规范可依的局面，整体行业迎来高速增长期，主要体现在新能源工厂和物流类厂房等工业类项目增幅较大。其中新能源行业例如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太阳能硅晶加工等企业，发展较为强劲。物流类厂房从之前的机械排烟改为自然排烟后也迎来高速发展期，例如普洛斯物流、京东物流、菜鸟物流、顺丰物流、韵达、中通等龙头企业，在全国范围内的布局中都有设计和使用自然排烟窗。2023 年 5 月 22 日国家消防救援局发布了《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征求意见稿，相关产品的国家强制标准将会推出，行业发展将会更加规范。

2、基本特点

缝制行业智能制造车间，将传统的捆包流生产流程升级为单件流生产流程，可以实现“数据化、部件化、智能化”生产。即生产全过程数据通过 RFID 采集的方式实现数字化；将产品制造过程分成若干部件，通过智能悬挂生产系统实现多款、多码、多色、多部件分别加工拼接；通过生产过程智能控制系统，智能、自动、精确的对繁杂的工序进行管控，完成管理和制造的对接。除上述数字化车间功能外，加上具备智能自动存储及分拣的面料库、成品库，以及各环节之间的输送线或者 AGV 等自动输送系统，可以构成整个智能工厂的整体框架结构。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主要是通过传感器感知烟雾、温度等数据，通过与系统设备条件进行反馈验证，从而实现智能化的开启、关闭。目前，虽然行业智能制造取得一些成效，系统中使用的传感器、专用控制器件、控制软件等很多国内均可制造生产，高端领域的个别核心部件，比如高端的 PLC 从稳定性考虑还是会大量采用国外品牌产品，随着智能制造的快速推进，相关部件将实现完全的国产化。

从近期来看，随着工业软件的普及和升级，感知元件、新传输技术以及智能设备的使用，构建行业智能工厂的基础元素已经基本构建，较大规模企业的智能化改造将逐步从数字化车间升级到智能化工厂整厂改造。从中长期看，工业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以及人工智能更多运用，使得大量工业数据会不断连接、运算、迭代，最终形成能够自感知、自决策、自执行的高度协同制造模式，智能工厂将会朝数字化的工业物联网协同大平台发展。

3、主要技术门槛

智能物流装备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需要机械、电子电器、控制、计算机与网络、生产制造等各方面的技术人才，以及能够根据行业特点进行整体系统规划的人才。以应用于服装业的

智能物流产品为例，其设备的生产不但需要机械设计、信息技术等科技型人才，还需要深度熟悉服装厂缝制具体工艺的经验型人才，在此基础上还需要能整体把握服装厂从面料存储、发料、剪裁、缝制、整烫、包装到仓储、批发、配货等整体生产流水操作的系统规划型人才，各种类型人才的密切无缝配合是生产智能物流系统产品的关键因素。

智能物流装备及配套系统具有定制化特点，要求供应商具有较强的总体规划、系统集成、产品研发以及现场实施能力，对各类物流软、硬件具有较深的研究，并熟悉客户所在行业及客户本身的生产工艺和运营管理的特点，才能根据下游行业客户的需求提供高质量定制化服务。因此，较强的技术实力和行业经验为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

排烟系统分为自然排烟系统和机械排烟系统，采用自然排烟系统的场所应设置自然排烟窗（口）。自然排烟窗根据是否需要人为干预分为手动排烟窗和自动排烟窗。公司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属于自然排烟窗中的自动排烟窗，即发生火灾后无须人为干预，能自动开启的自然排烟窗，一般由窗体、执行机构、控制系统、管路（线）等组成，系统包含了自动控制及算法技术、机械机构技术、网络通讯及电子部件技术、信息管理软件技术要求，在火灾发生后的数秒内自动开启，及时排放烟雾，也可在需要进行通风时开启设备通过空气对流的方式实现自然通风，在传感器数据监测、大推力停启、密封隔音等有较高的技术要求。

由于系统投资额一般较大且较为复杂，不同客户采购智能物流系统项目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项目往往通过多方位考虑后才进行采购。技术水平、行业经验、市场信誉等是客户选择系统供应商的重要判断因素。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是少有的可以自行研发生产从原材料库、到生产流水线、到成品库以及其间自动物流传送等全套智能物料传送、存储、分拣装备，以使缝制企业具备生产全过程智能工业物联系统的竞争者，同时公司的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使得公司在能够在为客户解决智能制造解决方案的同时推动客户向智能消防安全及节能减排方向上提升，公司在软件、硬件及人机交互、产品物联等方面进行不断创新，由智能制造向绿色制造、安全制造延伸，以数字化赋能产业链发展，以提高客户利润为目标，打造数字化工厂的能力进一步加强。

在智能物流系统产品方面，公司已与大杨创世、阿迪达斯、安踏、海澜之家、HM、迪尚集团、优衣库、乔治白、梦百合家居、以纯、迪卡侬、江苏阳光、罗莱家纺、耐克、九牧王、富安娜家纺、梦洁家纺、申洲国际、特步、波司登等国内外知名服装、家纺品牌商自身工厂或者其代工厂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国内一众品牌服装、家纺、家居生产企业提供智能化解决方案，是行业内新产品、新技术的开拓者，并且公司在不断拓展产品的行业应用场景，市场外延进一步扩大。在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方面，公司为华晨宝马冲压车间、新桥智能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奥迪一汽新能源汽车、大众汽车（安徽）、鄂州民用机场、呼和浩特新机场、大兴机场货运区、漯河国际会展中心等众多项目提供智能化的产品。

公司已成为行业品牌突出，有较强技术实力，少数能够为客户提供整场化智能制造、绿色制造、安全制造解决方案的输出者。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长期致力于智能工厂装备的持续研发，不断推进产品向更加智能化、信息化的方向发展，并取得了众多的技术成果。公司产品涵盖自动控制及算法技术领域、机械机构技术领域、网络通讯及电子部件技术领域、信息管理软件技术领域。

(1) 自动控制及算法技术领域。

在该技术领域的技术对于公司产品稳定运行、优化客户体验、丰富产品功能方面起到最为核心的作用，其中较为关键的核心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应用产品领域
载具（衣架）轨道自动传送及进出加工站控制技术	概述：系统基础控制算法，为系统叠加更多功能提供基础。 要点：具备可靠的载具定位、进出站控制、工序负荷平衡、次品精确返工、多任务模式、系统容错等功能；多读卡器算法，结合容错算法，提升传送准确性、稳定性。	悬挂生产系统
悬挂式生产线协同工作控制技术	概述：多生产线协同生产的控制算法。 要点：各独立生产线可连通协同工作。	1、悬挂生产系统 2、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衣架多路径自动寻优算法	概述：多生产线协同生产下载具传送多路径择优选择算法。 要点：支持多生产线有效协同。	悬挂生产系统
按服装部件生产方法	概述：服装按部件生产工艺算法。 要点：配合特殊工作站实现工序拆、并。	悬挂生产系统
分色排序算法	概述：载具按缝制线进行择优传送算法。 要点：小批量、多订单下减少更换缝制线。	悬挂生产系统
分布式控制技术	概述：主电脑与控制模块分布式控制算法。 要点：杜绝集中控制较多站点导致的数据浪涌现象和由此产生的数据丢失现象。	悬挂生产系统
工作站自动历遍算法	概述：工作站软硬件地址自动映射算法。 要点：系统安装时提升效率、降低人工。	悬挂生产系统
多次异位动态算法	概述：一种载具传送自纠错算法。 要点：确保载具进出站及传送路径正确。	悬挂生产系统
简化 PoW（工作证明机制）容错算法	概述：一种信息采集意外错误纠错算法。 要点：对载具 RFID 信息未被采集实现快速纠错。	1、悬挂生产系统 2、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悬挂式仓储分拣的算法	概述：系统基础算法。具备入出库规划、存储库位灵活设置等功能。 要点：可通过三级分拣实现套装配对排序。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绝对零位算法	概述：系统中的载具定位算法。 要点：根据光电反射信号准确计算定位每个载具位置。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分拣线自动落料技术	概述：分拣机自动上料算法。 要点：自动三级调速使物料准确落入分拣台车中心。	直线垂直式交叉带分拣机
立体仓库管理及调度方法	概述：立体仓库自动控制基础算法，实现货位管理、入出库控制等功能。 要点：针对服装企业特点开发。	立体仓库系统
站点与库位动态规划算法	概述：系统根据设置条件以及运转情况自动规划库区点位。 要点：确保多任务情况下托盘按需到达指定点位，且入库时有序存放，加快取放货速度。	立体仓库系统
OHT 小车调度算法	概述：一种线外加工使用 OHT 小车输送调度的算法。 要点：载具到达指定位置系统下发取放货任务，受小车数量限制同一时间只能执行 1 个任务，系统规划路径最优的连续执行指令。	空中悬挂 OHT
多级桥接优选算法	概述：选择最合适的路径前往指定目的地站位。 要点：在有多条通路到达目的时，按设置规则选取最优桥接，把多个设备进行协同管理。	综合性智能物流系统
加工站点删除衣架路径分配算法	概述：可以在删除时，弹出一个指定相关衣架目标站位的界面，通过特殊的 P2P 功能，实现上述衣架分往下一道工序站位的目的，当这些衣架从下一个站位出衣时，继续沿着加工方案的路径流转。	悬挂生产系统
二分查找算法	概述：对于比较长的数据，从中查询一个指定数值需要花很长时间，复杂度位 $O(N)$ ，可以先将数据进行排序处理，再通过二分查找的方式查询，可以大幅度降低查询时间，时间复杂度变为 $O(\log n)$ 。	悬挂生产系统
编码器差值算法	概述：由于 CAN 总线宽度所限，编码器数值不能做到每个脉冲发送一包数据，于是只能靠算法去补偿。基本原理是实时计算最近的两包编码器脉冲差值和时间差值，然后根据经过的时间补偿编码器值，做到编码器误差不大于 2 个脉冲。	悬挂生产系统

(2) 机械机构技术领域

为实现公司产品传送物料的各项功能，针对不同的系统需求，公司产品需要应用机械机构的技术，以完成传送以及自动控制的执行等功能。在该技术领域较为关键的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应用产品领域
载具技术		
带指夹的载具技术	概述：用于载具夹持物料的部位。 要点：对不同厚度的物料均实现有效夹持。	悬挂生产系统
输送线衣架载具	概述：承载用户普通衣架的载具。 要点：分拣完毕与衣架自动分离。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夹板载具	概述：用于粘衬后裁片的夹持。 要点：对于不同厚度材质的粘衬裁片进行有效夹持。	悬挂生产系统
辅料袋载具	概述：用于辅料的装载。 要点：对于不同类型的辅料进行有效稳定装载。	悬挂生产系统
伸缩对夹载具	概述：用于成衣的装载。 要点：对于不同材质的成衣进行有效的夹持并且方便拿取。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双层篮子载具	概述：用于裁片料盒的装载。 要点：对于一定尺寸裁片料盒进行有效稳定装载。	悬挂生产系统
轨道及驱动装置技术		
皮带式链传动装置技术	概述：加设驱动齿的皮带传动装置。 要点：机构简化，实现载具出站全程可控。	悬挂生产系统
柔性齿条传动及输送线结构技术	概述：嵌入轨道的柔性齿条等部件。 要点：轻质、耐磨、无需润滑、低噪音，并可实现轨道三维立体布局。	1、悬挂生产系统 2、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载具拖钩式驱动技术	概述：用以拖动载具的拖钩。 要点：根据需求实现载具的驱动、分离。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输送线衣架放行技术	概述：位于变轨口的载具自动放行机构。 要点：载具高可靠分流，实现高速分拣。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轮式垂直提升机	概述：用于对物料的垂直提升功能。 要点：实现精准提升对接轨道，提升整体布局利用率。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链式全包结构	概述：对提升链进行全方位防护。 要点：提升链条的安全性和对载具的稳定输送。	悬挂生产系统
载具夹紧机构	概述：对吊钩式衣架进行自动夹紧。 要点：使载具在取衣点位置更加稳定，方便拿取。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防火消防摆轨机构	概述：对轨道经过消防门自动感应断开。 要点：消防门自动断开位置稳定传输，容易恢复。	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进出站装置技术		
进站技术-主轨切换式	概述：一种载具从主轨到支轨的变轨机构。 要点：可实现 2 次/秒高频变轨。	1、悬挂生产系统 2、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
出站技术-载具旋转出站机构	概述：小件载具从支轨到主轨的变轨机构。 要点：小件物料无动力出站且与主轨载具避免干涉。	悬挂生产系统
出站技术-齿轮分离变速驱动技术	概述：大件载具从支轨到主轨的变轨机构。 要点：载具借助主轨动力全受控出站。	悬挂生产系统
智能服装生产系统的内循环站技术	概述：一种特殊的闭环支轨机构。 要点：用以实现各种筛选、配对算法。	悬挂生产系统

满站控制技术	概述：一种平行四边形连杆机构。 要点：可靠、低成本实现加工对象进站前进行满站检测（控制进站载具数量）。	悬挂生产系统
进站技术-主轨切换式	概述：一种载具从主轨到支轨的变轨机构。 要点：可实现 1 次/秒高频变轨进站。	悬挂生产系统
进站保护机构	概述：一种载具从主轨到支轨的变轨保护机构。 要点：对于高频进站结构进行检测保护。	悬挂生产系统
出站技术-连续出站	概述：载具从支轨到主轨的变轨机构。 要点：载具可连续出到主轨上空推杆上。	悬挂生产系统
进站技术-连续进站	概述：一种载具从主轨到支轨的变轨机构。要点：进站载具可以通过一次动作使多个载具进站。	悬挂生产系统

(3) 网络通讯及电子部件技术领域

在该技术领域较为关键的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应用产品领域
基于 CANopen 总线的控制模块	概述：基于 CANopen 总线协议的控制模块。 要点：实现分布式控制、	悬挂生产系统
基于 Ethercat 总线的控制模块	概述：基于 Ethercat 总线协议的控制模块。 要点：实现大容量传输。	悬挂生产系统
基于 CANopen/Ethercat 总线自定义数据协议	概述：在标准协议上制定的自有协议。 要点：合理数据分包，提高数据传输效率及网络承载力。	悬挂生产系统
槽式光电开关技术	概述：特殊设计的光电传感器。 要点：保证信号采集的准确性。	悬挂生产系统
故障动态自检技术	概述：固化在控制模块中的自检测程序。 要点：运行时自检，及时修复及报错。	各产品的工控系统
远程升级技术	概述：控制模块远程自动升级程序。 要点：远程加密传输，工作站同时自动升级，无需用户操作。	各产品的工控系统
基于工作站控制板的可视化调试及检测技术	概述：一套仿真软件。 要点：模拟公司悬挂生产系统，用于控制模块及其固件的持续研发。	各产品的工控系统
综合数据终端接入技术	概述：集成多种数据采集方式的平板电脑。 要点：采集方式集成度高，故障率低。	各类系统的信息采集
分拣线条码识别技术	概述：平面分拣线上的条码识别装置。 要点：特殊光源结合算法消除衣物塑料包装反光影响，识别其中的条码。	各类包装衣物平面分拣系统
JWT 安全授权技术	概述：各系统服务的权限验证。 要点：识别网络中有效的请求，避免常规攻击。	各产品的工控系统
嵌入式信息快速插入删除技术	概述：根据吊挂系统的信息插入和删除特点，在平衡二叉树基础上设计了衣架信息的快速处理算法，大幅度降低了嵌入式设备的运算时间	悬挂生产系统

(4) 信息管理软件技术领域

在信息管理软件技术领域，一方面公司随系统设备提供控制及管理软件系统，实现系统控制、信息处理、生产管理的功能，另一方面公司可以另行提供 MES 软件等更为综合的管理软件系统。在该技术领域较为关键的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要	应用产品领域
自动排程技术	概述：生产管理软件中的功能模块。 要点：提供自动生产计划排程功能。	管理软件
订单全生产周期追踪管理技术	概述：生产管理软件中的功能模块。 要点：对订单生产全流程追踪、分析。	管理软件
图形展示页面自定义工具	概述：集成在生产管理软件中的功能。 要点：具备行业特点的数据图形化展示方法库，可由用户随时自定义选择。	管理软件
生产管理系统与 ERP 系统接口功能及二次开发能力	概述：集成在各管理软件中的功能。 要点：封装的接口库，客户二次开发可根据自身软件品牌自由选择接口。	管理软件
人脸识别登录技术	概述：通过摄像头采集人脸的特征值，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对要登录系统的人员信息进行比对，确保合法用户能够正常登录系统，非法用户无法使用系统。	管理软件

公司不断提高公司核心技术的水平，报告期内增加了“二分查找算法”、“编码器差值算法”、“出站技术-连续出站”、“进站技术-连续进站”等 4 项核心技术，促进了技术领域的发展和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圣瑞思自动化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 35 项，包括基于“SaaS 平台的轮式分拣系统研发项目”、“基于 SaaS 平台的报表看板系统研发项目”、“G4 嵌入式分拣控制系统研发项目”、“智能挂装存衣分拣机构研发”、“智能吊挂一体式存储分拣机构研发”等。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申请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商标 1 项。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公司研发创新获得积极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5	7	115	34
实用新型专利	11	10	359	349
外观设计专利	0	0	95	94
软件著作权	0	0	23	23

其他	1	0	30	24
合计	17	17	622	524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2,024,180.58	9,675,690.70	24.27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024,180.58	9,675,690.70	24.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6.98	7.67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智能分拣 H100 高速运输系统研发	243.9	115.84	190.19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申请专利 4 项。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 设计垂直站位上架结构，解决站位小空间的上架限制； (2) 设计单一轨道左右分拣结构； (3) 设计单轨道多口入线结构； (4) 设计由上述线体组成的多功能运输分拣系统。	国内领先	本项目成果的应用，能够大幅降低分拣系统的成本投入，降低空间面积的占用，客户应用体验更好。该项目的研发成功，可使公司在国内服装生产装备厂商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同国外厂商相比，也处于同等技术发展水平。
2	智能轮式垂直提升分拣	77	18.72	18.72	已完成需求调研和结构设计。申	项目主要研究内容： (1) 机构创新：智能轮式垂直提升分拣系统将在	国内领先	该项目的研制成功可实现轮式智能悬挂分拣输送系统的稳定量产和大

	机构研发				请专利2项。	智能分拣系统基础上,从稳定性、工作效率、系统噪声、复杂度四方面进行系统优化和改善;(2)开发新型载具:调研市场需求,收集各大行业痛点,以现有三大轮式载具为基础,为客户定制专用载具。现有轮式载具可简单分为篮式、袋式、挂钩式三种,后续针对特定客户,拓宽平台式,载具分离式,载具易拆式等载具;(3)拓展智能轮式垂直提升分拣系统适用性:针对汽车零部件客户定制开发和超市仓储。		量的市场应用。使其不再局限于服装行业,可灵活运用于所有物流领域的智能物料配送及监控系统领域。
3	智能轮式分拣西门子分布式控制软件研发	50.2	12.22	12.22	1、已完成项目技术方案分析和论证;2、目前已完成系统架构分析,并出具功能文档及设计原型;3、已完成工作	(1)控制架构创新:智能轮式分拣将在控制系统、稳定性、工作效率、系统噪声、复杂度五方面进行设计创新;(2)开发新型载具:拓宽平台式,载具分离式,载具易拆式等载具;(3)拓展智能轮式分拣系统适用性。	行业领先	项目的研制成功可实现智能轮式分拣输送系统的稳定量产和大量的市场应用。使其不再局限于服装行业,可灵活运用于所有物流领域的智能物料配送及监控系统领域。

					任务拆解及开发需求准备工作。			
4	企业项目信息管理低代码软件研发	52	13.25	13.25	1、已完成项目技术方案分析和论证；2、目前已完成系统架构分析，并出具功能文档及设计原型；3、已完成工作任务拆解及开发需求准备工作。	(1) 项目物料跟踪； (2) 计划跟踪,实现计划节点执行跟踪；(3) 异常上报,对于异常上报可实现全程跟踪处理结果； (4) 项目进度监测,对可能发生的项目风险进行预测。	行业领先	本项目的研究成果,可以适用于所有项目过程管理同时针对物料有非常明确的跟踪管理机制,对每一个物料的需求、生产、发运、安装过程进行跟踪管控,最终可以实现的自动化项目管控。
5	客户服务管理软件研发	50	13.15	13.15	1、已完成项目技术方案分析和论证；2、目前已完成系统架构分析,并出具功能文档及设计原型；3、已完成工作任务拆解及开发需求准备工作。	(1) 维护老客户,寻找新客户；(2) 避免客户资源过于分散引起的客户流失； (3) 提高客户忠诚度和满意度；(4) 降低营销成本；(5) 掌握相关业务人员工作状态。	行业领先	本项目的研究成果,可以适用于所有项目协同需求,实现现有市场对应的CRM等客户管理系统功能基础上,更加完善的维持客户关系现项目协同,最终可以实现与客户间信息无缝连接,服务无微不至。

6	低代码可视化信息软件研发	48	13.58	13.58	1、已完成项目技术方案分析和论证； 2、目前已完成系统架构分析，并出具功能文档及设计原型； 3、已完成工作任务拆解及开发需求准备工作。	（1）传递生产和运送指令，通过可视化看板呈现生产指令； （2）调节生产均衡，月产量的不均平衡以及日生产计划的修改都需通过可视化看板来进行微调； （3）改善机能，通过可视化看板，可以发现并暴露出生产中存在的问题。	行业领先	通过调度和任务分配，任务具体落实到个人和设备上，任务在设备上的加工进度和工时信息需要同时能够通过可视化呈现方式随时被特殊环节所知晓，同时跟踪物料在现场的流动记录，可视化呈现也是现场数据采集必须提供的功能。可视化与现场信息数据自动采集一起将成为产业物联网的普及所必备利器。
7	智能吊挂S98链条式方轨运输系统研发	168	57.89	198.01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本项目的研发为了提高衣架的稳定性，在运输过程中不掉落；通过对衣架轨道的改变，站内提升放行方式的改善；使输送线体可根据客户的场地灵活布局，不再局限于长度。	国内领先	该项目的技术可运用于服装、家纺等行业内客户工厂的智能化的升级和改造，改变现有市场格局，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更加稳定的更加灵活的智能吊挂系统；增加吊挂系统的层次性，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8	智能吊挂S60铝臂式方轨运输系	168	31.79	149.38	已完成，达到预期目标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设计研发齿条式的主轨道驱动方式； （2）设计研	国内领先	项目的研制成功可满足目前市场对智能吊挂系统的稳定性和经济性的要求，为智能

	统研发					发适应新主轨的进出站方式；（3）设计研发更加经济适用的框架结构；（4）设计研发满足不同需求的站位类型和结构；		服装生产吊挂系统的推广应用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为客户工厂的智能化的升级和改造，提供更加灵活、精简、造价更低的整厂方案的规划，增加吊挂系统的层次性，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
9	超柔性高速智能服装生产物流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	190.7	25.18	73.92	进行原型样机功能测试；改进设计，完成正样机开发和组装完成正样机的功能、性能、安全等全面测试；	服装生产全流程整体化、工序间物料调配智能化、生产管理信息化、生产进度可视化；将服装生产全过程的物流采用吊挂系统衔接起来，形成物物相关、线线相连、站站相通的生产物流智能物联网。	国内领先	实现“单件流”精益生产方式为目标的服装智能悬挂式生产物流系统，实现物料在各工序间的无缝对接及柔性智能配送，有利于提高服装企业快速反应能力和智能制造水平，引领行业技术发展方向。
10	智能挂装存衣分拣机构研发	119.2	32.30	32.30	已完成结构设计及开模资料整理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主轨道驱动结构的开发，如何使钢带实现快速的启动及准确的停到对应位置； （2）存衣结构设计开发，如何将产品准确无误的存入到对应的存储点； （3）取衣机构设计开发，	国内领先	该新产品结构的研制成功可实现挂钩分拣系统的库内筛选，减少客户场地要求，实现快速筛选。同时可以拓展应用到洗衣门店、酒店等行业实现单件快速出衣，使其不再局限于服装行业，可灵活运用于各种物

						如何将产品准确无误的从库区中取出。		流领域的智能物料配送及监控系统领域。
11	智能吊挂铝臂式提升方轨运输机构研发	99.2	27.49	27.49	已完成结构设计及开模资料整理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主轨道结构变化后，需要保证载具在主轨道运行时的稳定性； （2）主轨道结构改变后，进站结构及出站结构的稳定性； （3）支轨结构变化后，需要保证载具在提升铝臂上运行时的稳定性； （4）研发更加经济适用的框架结构；	国内领先	设计开发一种简易方轨结构，采用分体式方轨的方式，配合铝臂式提升，提高衣架输送的稳定性，降低总体设备成本，丰富整体产品体系架构，提升在同行竞争力。
12	智能吊挂链条式提升方轨运输机构研发	57.4	15.29	15.29	已完成结构设计及开模资料整理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吊挂链条式提升方轨运输机构上被动轮结构设计开发； （2）吊挂链条式提升方轨运输机构驱动结构设计开发； （3）吊挂链条式提升方轨运输机构简易全包结构设计开发；	国内领先	设计开发一种简易方轨结构，采用分体式方轨的方式，配合链条式提升，提高衣架输送的稳定性，降低总体设备成本，丰富整体产品体系架构。
13	智能吊挂高速变轨机构研发	157.5	34.66	34.66	已完成需求调研和结构设计	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 （1）研发新的下被动轮结构，解决下被动轮卷裁片的问题，同	国内领先	该系统的研发成功，可使公司在国内服装设备生产厂商中处于领先地位，同国外厂商

						<p>时增加一定的防护结构,改善结构强度问题;(2)研究圆管进站满站检测问题,解决吊挂系统进站满检检测距离短的问题,并降低成本;</p> <p>(3)研发吊挂高速出站变轨机构,解决衣架出站问题,衣架停止不到位和勾走绑定无效衣架信息;</p> <p>(4)研究主板电磁阀控制盒结构,通用现在不同使用环境的要求,解决车间加工时长降低整体成本。</p>		<p>相比也处于同等的技术发展水平。完善吊挂系统,达到低成本又稳定,提升在同行竞争力。</p>
14	智能挂钩式高速分拣机构研发	138.5	16.72	16.72	已完成需求调研和结构设计	<p>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p> <p>(1)解决加厚版服装无法感应问题。</p> <p>(2)改善对挂载客供自带衣架的运行分拣问题。</p> <p>(3)解决单轨线拖钩回转后容易卡挂架问题。</p> <p>(4)改善单轨线轨道在长时间运行后形成粉末堆积等问题。</p> <p>(5)解决衣架轨切槽安装不方便,调整难度大问</p>	国内领先	<p>本次立项目的是改善设备运行过程中发现的一些问题,完善悬挂式智能分拣系统的整体运行及增加用于厚衣服的挂载运输,解决H50系统厚型服装分拣及存储问题,完善服务线体的全面性与多样性。</p>

						题;安装无法标准,频繁出现衣服掉落情况;		
15	智能吊挂一体式存储分拣机构研发	61.1	7.19	7.19	已完成需求调研和结构设计	<p>本项目研发目标如下:</p> <p>(1) 设计进出站支轨连接结构,连接过渡衣架行走轨迹;</p> <p>(2) 设计存储轨道、挂架及支轨结构;</p> <p>(3) 设计推杆/拖钩结构设计;</p> <p>(4) 设计存储主驱动结构;</p> <p>(5) 设计存储挡点放行结构。</p>	国内领先	<p>该项目的技术可运用于服装行业的智能物料配送、监控系统领域及储存分拣领域,项目的研制成功可满足目前市场对智能吊挂系统的稳定性和经济性的要求,为智能服装生产吊挂系统的推广应用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智能吊挂一体式存储分拣机构开发可改善目前结构较为复杂、安装比较麻烦、成本偏高、空间等问题,为客户工厂的智能化的升级和改造,提供更加灵活、精简、造价更低的整厂方案的规划,增加吊挂系统的层次性,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p>
16	基于SaaS平台的轮式分拣系统研	102	19.16	19.16	已完成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进入代	使用轮式分拣做为载具的主要目的是提高称重能力,从而满足更多客户对于挂装分拣的需求,为	国内领先	<p>轮式分拣可以大幅提高载具的称重,为挂式分拣系统的业务领域开拓提供前提和保障,同时,</p>

	发项目				码编写阶段。	挂装分拣系统应用领域的开拓提供保障,进而更好地服务客户。		支持西门子 PLC 的控制系统后,可以适当降低系统成本,适应更多客户对于电控品牌的要求,市场前景广阔。
17	基于 SaaS 平台的报表看板系统研发项目	102	38.87	38.87	已完成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进入代码编写阶段。	针对客户的具体报表看板需求,开发相关报表、图形展示和看板页面,同时,开发相关页面定制工具,可以高效实现相关报表和看板的搭建工作。	国内领先	报表看板系统可以为用户提供生产情况的多维度信息,方便生产管理人员及时掌握生产进度,生产异常等情况,从而第一时间加以干预,使得生产过程能够顺利进行。
18	基于 web 服务的吊挂路径分配系统研发项目	102	24.31	24.31	已完成需求分析、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进入代码编写阶段。	使用 web 服务方式进行吊挂衣架路径规划,可以减少数据库的访问压力,同时,当现场站位大量扩展时,web 服务也可以通过负载均衡等方式,满足现场大量高并发请求衣架路径的需要。	国内领先	通过 webservice 方式进行衣架路径规划后,吊挂系统对于数据库服务器的配置要求,可以适当降低,同时,可以通过负载均衡的方式,更好地满足吊挂站位大幅扩充的需求,从而,更好地满足大客户的需要。
19	G4 嵌入式分拣控制系统研发项目	120	28.80	28.80	已完成客户需求及方案编写、主控板原理图,PCB 设计,打	目前,分拣系统的站位之间连接的方式有几种: (1) RS485 总线连接各分站; (2) 采用 CAN 总线连接; (3)	国内领先	本项目采用了嵌入式 CAN 总线实现目前本公司的分拣项目所有功能,并解决分拣原项目的一些致命问题,比如

					样、各种通信协议的编写、主控板代码的编写，进入代码的调试阶段。	采用 EtherCAT 协议的以太网连接,由于该系统有其致命的缺陷,且成本高,硬件性能要求也高,整个控制系统依托于第三方软件,具有某些方面的不可控性,因此不如第二种方案。基于以上对比,分拣系统站台控制板采用第二种总线方式。		系统稳定性差,成本高昂,升级不方便。此外,本项目增加了系统的配置软件,相对于以前的系统,其操作更加简单。该控制系统还支持快速的故障定位功能,一旦现场设备出现故障,客户或者售后人员能通过软件提示迅速的定位问题并解决问题。
20	G4 嵌入式分拣调试软件研发项目	75	40.68	40.68	已完成客户需求及方案编写、调试软件功能设计、调试软件界面设计,进入调试软件功能程序编写阶段。	基于嵌入式分拣控制系统的整套调试软件,目的是为嵌入式分拣系统服务,将实现系统各种参数配置、程序在线升级、日志查看、报警信息查看等功能。调试人员以及现场客户可通过此软件批量设置线体参数、远程在线升级程序,极大的节约了现场调试时间和维护成本,对推进项目进度有很好的辅助作用,通过调试软件可以远程控制查看各站台板 IO 口	国内领先	本项目可达到的技术水平:调试软件可控制查看所有站台信息;实现对所有站台参数的设置,上传下发,参数保存、加载、参数复制等功能;现场通讯测试;流水线启停控制;各站台板输入输出端口信号查看以及强制给输出信号控制元器件动作;实现对单个或多个站台进出站控制;读取扫码枪信息;远程重启站台板、线控板;记录各种功能日志,保

						信号,辅助现场元器件问题快速查找。		存成.tex 格式文件方便后期查看;实现对所有线控板、站位板远程在线升级;实现流水线的各个站位位置信息的采集和保存;G4分拣调试软件移植方便,稳定性高,方便现场调试维护,能有效缩短调试周期,节约调试成本。
21	智能播种墙系统研发	380	98.69	288.20	货架、轨道、穿梭车等硬件设备修改、测试、运行;调度系统及管理测试运行中。	通过本项目研发,可实现对10KG内的物品进行上百种分类的分拣工作,最大分选速度Vmax:2.5秒/个。	国内领先	应用于电商、医疗、服装厂等需要快速分拣多种物品的场景;满足多行业客户对于分拣打包的高效需求,大大提高目前电商及零售行业的分拣效率,达到国内外先进水平。
22	企业WMS系统(WEB版)研发	95	52.30	52.30	WMS软件系统详细设计开发;货位分配系统详细设计开发。	开发一套适用于不同类型立体库房及平库的WMS系统,同时将WMS系统货位管理拆分为独立的系统,形成WMS与WCS标准接口;数据库实现SqlServer、Oracle、MySql兼容,可通过简单修改或使用标准Sql的数据	国内领先	随着国内互联网行业的发展、5G信号的普及,互联网远程办公已成为新趋势。不需要专门的客户端,只要浏览器即可远程操作的B/S结构WMS已经成为趋势;B/S结构WMS的开发使用将逐步替代行业内传统的C/S结构仓储管理

						管理系统;将货位管理拆分为独立的系统,模块化开发,可扩展支持不同类型自动化立体仓库,而WMS系统不需要进行修改。		系统,可支持云端部署及通过互联网远程协作操作模式,为未来远程仓储管理带来便利。
23	智能高速垂直式分拣系统研发	150	87.70	87.70	分拣机硬件设计和电气设计完成。	能够实现小件衣服和羽绒服混合分拣,能够实现衣服紧贴一起,拉开、自动上料功能,分拣效率最大10000件/时。	国内领先	主要应用在服装生产企业的后道分拣工序以及快递物流等物品分拣环节。
24	悬挂链自动称重系统研发	60	4.85	4.85	市场调研与客户需求分析。	实现普通悬挂链载具在线不停线完成物料的自动称重以及下料。称重精度达到2%。输送速度:≤6m/min;承重:≤30KG;物料:≥200mm;	国内领先	产品可应用于屠宰行业的快速称重及脱料。满足屠宰行业快速作业时对物料的输送和称重要求,同时自动脱料装置可极大节省人力。
25	智能折叠包装一体化设备研发	183	76.54	76.54	正在研发阶段	可以自动化折叠各种被子产品,并包装套袋。	国内领先	可以应用在各大被子生产的家纺工厂后道,实现被子的自动化折叠套袋包装。
26	智能自动消防断轨道机构研发	74.3	19.14	19.14	正在测试修改阶段	主输送线体在有消防需求时可以自动断开,让消防门可以从中间穿过主轨起到关门防火的目的。	国内领先	产品研制成功后可用于服装生产企业对老产品的改造和新设备的添置;可实现在不影响消防门关闭的前提下

								下, 保证线体的正常运行。
27	智能汽车靠枕运输机构研发	43.3	22.63	22.63	在开模及资料整理, 软件模拟测试	可通过吊挂运输汽车头枕到每个汽车头枕的加工环节, 并收集整理生产过程中的数据。	国内领先	产品研制成功后可用于汽车头枕的生产工艺及数据的采集, 实现汽车头枕从人工转运每个工序到自动转运到每个工序并能及时准确的采集生产信息。
28	家纺产品智能清理机研发	100	34.22	34.22	正在研发阶段	可以自动化清理家纺四件套产品, 被子产品等形状统一, 规格方正的家纺产品。	国内领先	可以应用在各大家纺生产工厂后道家纺表面绒毛, 线头的清理工序, 且是必不可少的工序。
29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场景控制设备设计与开发的研发	52.1	28.18	28.18	测试各模块功能	能直观的反应工厂各设备的运行情况。	国内领先	产品研制成功后可应用于各企业对新老设备联网智能控制并监测设备运行情况, 在人不在现场亦可操作监控各联网设备。
30	天窗高压管路自动排气装置的研发	50	36.68	36.68	项目设计完成, 申请专利1项。	天窗高压管路自动排气装置的研发, 确保设备老化, 管路等各种因素作用下, 确保在开窗管路的气压不会达到开窗所需的压力。只有在接收手动开窗信号, 消防联动信号, BA联动信号时	国内领先	确保设备老化, 管路等各种因素作用下, 只有在接收手动开窗信号, 消防联动信号, BA联动信号时执行开窗动作。最大程度的确保客户的财产不受损失。延长排烟窗设备的使用年限。

						执行开窗动作。		
31	防爆排烟窗电动推杆的研发	60	52.90	52.90	项目设计完成。	防爆排烟窗电动推杆的研发,通过对推杆外壳、接头、内部布局的合理设计,在有爆炸危险性的场所,能有效的将爆炸危险源隔离,达到保证生命和财产安全的目标。	国内领先	通过防爆型外壳及接头的设计,将内部爆炸性危险的元器件隔离在壳体内部,不至于将危险源蔓延至爆炸性粉尘或气体场所中而引起爆炸,有效的保证生命和财产安全。
32	防爆排烟窗控制箱的研发	50	37.55	37.55	项目设计完成。	防爆排烟窗控制箱的研发,通过对控制箱箱体、接头、内部布局的合理设计,在有爆炸危险性的场所,能有效的将爆炸危险源隔离,达到保证生命和财产安全的目标。	国内领先	通过防爆型外壳的设计,将内部爆炸性危险的元器件隔离在壳体内部,不至于将危险源蔓延至爆炸性粉尘或气体场所中而引起爆炸,有效的保证生命和财产安全。
33	上悬重型立面排烟窗合页的研发	60	11.75	11.75	研发阶段,已完成三维模拟有限元分析计算,安装方式的设计确定。	上悬重型立面排烟窗合页的研发通过有限元软件进行受力分析,利用剪切力,将合页的受力从横向传到竖向受力。从根本上解决了在使用过程中因为窗扇过重过大而导致的合页下沉,脱落,窗扇变形等问题。	国内领先	通过有限元软件进行受力分析,利用剪切力,将合页的受力从横向传到竖向受力,从根本上解决了在使用过程中因为窗扇过重过大而导致的合页下沉,脱落,窗扇变形等问题。确保了排烟窗安全使用。延长排烟窗的使用寿命。

34	液晶显示排烟智能控制箱的研发	90	44.55	44.55	研发阶段,已完成控制箱元选布局的设计。	液晶显示排烟窗智能控制箱通过通讯线将采集模块采集的排烟窗开窗/关窗状态信号经由内部逻辑处理后,将排烟窗状态或故障信号直观的显示在液晶屏幕上,方便操作人员查看和及时故障处理,减少财产和经济损失。	国内领先	通过对系统的设计优化,增加排烟窗状态显示和启闭故障报警功能,并在控制箱面板的液晶显示屏显示各报警信息,方便操作人员状态查询及故障的排查,增加了系统的可靠性。
35	同步解锁排烟气动推杆的研发	80	7.67	7.67	研发阶段,已完成技术方案的确定,气缸前后机械锁设计。	同步解锁排烟窗气动推杆项目的研发从根本上解决气缸的同步问题,气缸内部结构的重新设计,避免了因为气流速度不一致而引起的不同步原因。确保气缸先同时解锁,再执行动作。确保了管路漏气,人为进出气管路接反,窗体安装不水平垂直等各种不利因素作用下,都能同步执行开关窗动作。	国内领先	通过气缸内部结构的重新设计,从根本上解决气缸的同步问题。确保了管路漏气,人为进出气管路接反,窗体安装不水平垂直等各种不利因素作用下,都能同步执行开关窗动作。最大程度的确保客户的财产不受损失。延长排烟窗设备的使用年限。
合计	/	3,709.40	1,202.42	1,772.7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16	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9	1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874.88	807.8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7.54	8.33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以上	5	4.31
本科	50	43.10
专科	61	52.59
合计	116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含30岁）	58	50.00
31-40岁（含40岁）	43	37.07
41-50岁（含50岁）	14	12.07
51岁及以上（不含50岁）	1	0.86
合计	116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领先的核心技术综合优势。公司的软件技术、硬件技术与集成系统形成了完整的技术闭环，拥有自主研发的从核心软硬件到系统集成的完整技术链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58 项核心技术、524 项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 34 项）、23 项软件著作权，另有 81 项发明专利在申请中。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 35 项，包括基于“SaaS 平台的轮式分拣系统研发项目”、“基于 SaaS 平台的报表看板系统研发项目”、“G4 嵌入式分拣控制系统研发项目”、“智能挂装存衣分拣机构研发”、“智能吊挂一体式存储分拣机构研发”等。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申请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商标 1 项。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公司不断完善智能工厂装备的产品链，为客户提供智能快捷制造、安全制造、绿色制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加强。

2、丰富的产业精耕经验优势。公司下游客户多为纺织服装、家居等缝制类企业，公司牢牢抓住下游精耕多年，研发并推广的产品打通了从原料进出库、生产加工、成品存储物流等全过程。同时，公司配套研发的软件产品可以进行工厂制造全过程数据的采集汇总，实现平衡工序、灵活调动劳动力、合理优化生产流程的功能，高效控制生产质量，进行成本差异分析及生产产能分析等，公司运用丰富的产业经验不断推进数字孪生、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融入到公司产品中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除在缝制行业领域精耕多年外，正利用丰富的行业经验进行跨

领域（如：汽车内饰及配件、家居制造等行业）延伸。公司致力于将工艺平台逐渐沉淀为标准化平台，在标准化工艺平台的基础上，进一步将内部的技术模块形成通用技术，从而实现同一技术或模块在不同下游领域的灵活运用。

3、高性能的重要设备提供能力。公司是国内资深的从事智能物流系统研发、设计、制造的公司之一，拥有在自动控制及算法技术、机械机构技术、网络通讯及电子部件技术、信息管理软件技术等多个专业领域的研发、技术团队。公司将最新技术成果进行产业化应用到悬挂生产系统和仓储分拣系统，在行业内开发了多项高性能的智能物流关键设备。公司所提供的关键设备品种齐全，除智能悬挂生产系统这种主打产品外，智能仓储分拣系统既有满足悬挂传送的，又有满足非悬挂状态的，还有能打通整个生产环节进行人机统筹管理的生产管理信息软件系统，满足了下游客户在重要生产环节的不同物流要求，同时公司着眼于未来工厂的生产安全发展了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不断加强客户服务能力。

4、快速系统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物流装备是一种集机械、通信、电控、传感技术为一体的现代化装备，技术集成能力要求高，定制化特点突出。作为国内资深的从事智能物流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公司之一，公司依托其完整的技术闭环及产业经验优势，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需求，快速提供标准化和模块化程度相对较高的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近年来，公司已成为大杨创世、阿达达斯、安踏、海澜之家、HM、迪尚集团、优衣库、乔治白、梦百合家居、以纯、迪卡侬、江苏阳光、罗莱家纺、耐克、九牧王、富安娜家纺、梦洁家纺等国内外知名服装、家纺品牌商自身工厂或者其代工厂的智能化建设实施单位。相比国内其他知名的物流装备供应商，公司更加熟悉缝制行业的市场环境，了解国内缝制行业市场客户的需求，并能够针对其需求进行快速响应，售后运营维护更贴近客户实际，所出具的解决方案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针对物流装备定制化的特点，为更好的发挥公司大规模制造优势，公司已逐步在产品设计、设备选型、服务流程等方面实现了标准化和模块化，可基于模块化的关键设备组建定制化的智能物流系统。这不仅大大提高了从客户需要到设计实现的响应速度，而且加快了项目实施和交付进程，方便客户对新产品快速熟悉，提高了售后运营维护的灵活性，降低了客户使用成本。

5、体系化的创新研发实力。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在企业发展中的重要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16 人，占员工人数的 19%，涵盖软件、机械、电子、控制及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具备丰富的物流装备技术理论和实践经验，长期保持稳定。公司研发团队目前对于所在细分产业有较为持久详细的研究，依托对于缝制行业制造全过程的深刻理解。公司对于所提供装备的整体、以及各部分（载具、输送线及其上各类装置、物料变轨进出站、各种驱动装置、数据采集及传输、自动控制及其算法）进行了精心的设计，并形成了众多的专利技术；通过公司开发的上位管理软件，对此数据进行分析，并实现生产排单、生产信息实时显示、物料定位、负荷动态调整、各类管理报表生成、面料成品等各类功能，为客户管理人员提高管理效率提供有力支撑。始终坚持以创新驱动企业发展战略，不断研发、设计满足行业需求的智能装备，不断完善、丰富产品链，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

6、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一直注重品牌的培育和发展,始终坚持自主品牌经营,通过全方位提升和优化管理水平、技术水平、质量水平、售后服务水平,打造高水平智能工厂。经过在行业内多年的经营,公司和经营管理团队积累了大量的客户资源,并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客户中创建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公司已成为客户在智能化生产物料传输、仓储分拣方面的重要合作伙伴及国内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的主要供应商,公司产品口碑不仅保证了现有客户的认同和持续合作,还获取更多客户的关注和合作机会。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继续深耕智能工厂装备业务,聚焦技术创新,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公司智能物流系统产品和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市场业务保持较快增长态势。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217.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6.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88.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7.31%。公司收入规模保持稳步增长。

(1) 经营情况简述。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收入 17,217.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6.49%,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国内智能物流系统产品销售订单增加及控股子公司的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产品销售增加从而使得公司收入增加;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8%,主要原因系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8.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7.31%,主要原因系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2) 技术研发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在智能工厂装备上进行研发投入,不断完善智能工厂产品链条。报告期内公司在研项目 35 项,包括基于“SaaS 平台的轮式分拣系统研发项目”、“基于 SaaS 平台的报表看板系统研发项目”、“G4 嵌入式分拣控制系统研发项目”、“智能挂装存衣分拣机构研发”、“智能吊挂一体式存储分拣机构研发”等。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申请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11 项,其他 1 项。2023 年半年度公司共获得授权知识产权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创新取得积极成果。

(3) 市场拓展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凭借高标准的一体化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和精细化的客户服务能力积极进行市场开拓,重点拓展了上海嘉麟杰、南通梦洁、江西豪驰、宁波弗迪电池、东莞愉丰等项目,公司加强了汽车零配件等行业的业务拓展。国内外市场拓展顺利,公司业务拓展保持稳步增长态势。

(4) 内部管理建设。随着公司实施的智能工厂项目越来越复杂以及行业应用场景逐步的增加,公司在方案规划、生产、采购、实施等环节的管理能力需要大幅提升,2023 年公司加强了数字化

系统建设，研发、生产、实施等部门信息化水平快速提升，组织设置、生产运营、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培训和经营管理得到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体系、经营管理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进一步完善。

(5) 募投项目结项。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公司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结项投产后，有效促进公司研发能力和管理能力的提升，积极促进公司业务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升级及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失败风险

智能工厂装备涉及到自动控制及算法技术、机械机构技术、网络通讯及电子部件技术、信息管理技术等多方面的技术，公司存在未来就市场对技术和产品的新需求出现判断错误、无法掌握新的关键技术或公司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失败、研发成果不被市场所接受，而导致公司的产品竞争力下降，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经营成果的风险。

2、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由于公司产品涉及较多的技术领域，所以需要维持一定规模的研发人员队伍。未来公司可能由于不能提供有竞争力的激励措施以及其他经营及管理方面的不利原因而导致面临关键人才流失的风险，进而干扰公司技术研发计划及能力，使公司面临研发风险。

3、关键技术被侵权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并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取得发明专 34 项，实用新型专利 349 项，外观设计专利 94 项，软件著作权 23 项，除公司已经申请的专利或者软件著作权之外，公司还有多项非专有技术，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及非专有技术构成公司技术竞争力的重要部分，相关知识产权和非专有技术对公司业务经营发挥作用，如果公司核心技术泄密、关键技术被侵权将使公司历年研发投入的实际效果降低，对于公司获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公司产品及业务单一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针对服装、家纺等缝制企业进行设计，主要为其提供生产物料智能化搬运、存储及相关信息化管理的功能。特定化的功能设计使得公司产品及业务领域较为单一，报告期内公

司面对的下游客户行业集中，主要为服装、家纺等缝制行业，公司对缝制行业需求依赖较高，如果公司下游行业的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2、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季节性特点，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中的智能悬挂生产系统的安装、调试等环节在缝制车间进行，与制衣企业淡旺季错峰，通常来说含有春节等假日的第一季度以及夏季的第三季度是制衣企业的生产淡季，但是对于公司来说是安装旺季，使得公司在接下来的一个季度收入确认较多，所以通常公司在第一季度、第三季度收入较低，第二季度、第四季度收入较高。由此可能存在单季度业绩波动较大甚至亏损的风险。

3、境外销售面临波动的风险

公司目前的境外销售业务多布局在东南亚地区。海外市场受政策法规变动、地缘政治局势变化、知识产权保护、不正当竞争、消费者保护等多种因素影响，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涉及的海外法律环境将会更加复杂。同时，汇率波动也会给公司的业务带来潜在影响。境外销售存在公司不能及时应对境外市场环境的变化风险。

4、业绩波动风险

2021-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9,981.83 万元、30,603.78 万元，2023 年半年度为 17,217.20 万元，公司收入规模仍偏小。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取决于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变动、客户投资延迟或取消、大额订单的波动、未能按照预计进度验收等外部因素以及管理水平、技术水平、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等内部因素的影响，如果上述内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业绩波动风险。

5、应收账款风险

2021-2022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2,765.41 万元、17,206.68 万元，2023 年半年度为 17,887.68 万元。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还将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如果将来主要欠款客户的财务状况恶化、出现经营危机或者信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面临坏账风险或流动性风险。

6、政府补贴降低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与收益及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不含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为 276.14 万元，国家政策的变化和产业导向将对相关产业的投资产生重大影响，随着未来相关产业领域的发展程度趋向成熟，公司未来获得的政府补贴可能会逐步减少。如果政府补助减少，会对公司利润总额造成不利影响。

7、毛利率下滑风险

2020-2022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0.76%、31.36%和 29.74%，2023 年半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33.09%。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相比 2021 年及 2022 年有所回升，但较 2020 年相比仍

有较大下滑，未来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塑料、型材、芯片等价格出现较大波动或公司产品售价下降，可能存在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

（三）行业竞争风险

公司产品中智能悬挂生产系统的主要竞争对手为瑞典 ETON 公司、浙江衣拿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通明兴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智能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的竞争对手主要为以奥地利科纳普（Knapp）公司、德国杜克普公司为代表的境外公司；智能非悬挂式仓储分拣系统面临众多的国内外竞争对手。另外，随着智能物流装备市场需求的增长，总是会吸引新的竞争者加入，未来新竞争者的加入，将会使得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存在未来不能适应行业竞争、落后竞争对手的风险。

（四）宏观经济风险

公司所处的智能物流装备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取决于下游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尤其是智能化装备的投资规模及增速。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疲软，或者国家产业政策发生变化，公司下游物流装备的固定资产需求有可能出现下滑，这会减少对智能物流装备的采购，因此本行业面临一定的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7,217.2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36.4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00.74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9.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88.24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97.31%。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72,171,964.95	126,145,841.83	36.49
营业成本	115,199,313.07	93,019,915.02	23.84
销售费用	20,006,072.91	10,778,985.28	85.60
管理费用	11,180,438.39	8,166,733.10	36.90
财务费用	-254,852.32	-2,106,002.5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024,180.58	9,675,690.70	2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6,348.38	-44,852,687.9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0,182.28	102,434,021.71	-122.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20,200.31	1,045,906.15	2,741.5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加 36.49%，主要系市场需求逐渐恢复及公司加强了技术创新和市场推广力度，使得公司整体销售订单增加，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销售量上升，导致营业成本同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及客户服务，销售及客服人员薪酬和差旅费用等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折旧费用增加及相应配套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募投资金理财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持续研发投入,研发人员薪酬及材料支出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订单增加需要进行存货备货,同时公司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及上年同期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大额存单赎回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幅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其他收益	4,240,458.30	34.13	主要系收到财政补助所致	否
信用减值损失	3,025,175.33	24.35	主要系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否
资产减值损失	756,927.16	6.09	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否
资产处置收益	32,821.24	0.26	主要系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5,773,275.70	9.00	94,928,955.32	13.23	-30.71	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募投项目尾款和质保金及销售订单增加需要进行存货备货所致
应收票据	17,481,305.82	2.39	24,088,438.91	3.36	-27.43	
应收款项	178,876,845.0	24.49	172,066,803.7	23.98	3.96	

	4		8			
应收款项融资	4,498,648.82	0.62	153,560.00	0.02	2,829.57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收商业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707,451.03	1.19	8,416,983.13	1.17	3.45	
其他应收款	5,017,522.02	0.69	4,868,270.97	0.68	3.07	
存货	163,981,109.76	22.45	133,823,512.55	18.65	22.54	
合同资产	12,992,216.53	1.78	10,014,833.97	1.40	29.73	
其他流动资产	4,222,023.19	0.58	11,284,327.17	1.57	-62.59	主要系大额存单收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8,932,209.71	1.22	0.00	不适用	100.00	主要系出租不动产重分类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203,482,297.36	27.85	210,967,936.53	29.40	-3.55	
在建工程	1,665,957.89	0.23	4,785,712.33	0.67	-65.19	主要系研发大楼相关项目验收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3,891,615.52	0.53	4,390,388.56	0.61	-11.36	
无形资产	21,133,387.32	2.89	18,877,750.83	2.63	11.95	
长期待摊费用	320,323.67	0.04	380,310.47	0.05	-15.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5,336.36	1.26	8,312,873.85	1.16	1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86,291.67	2.79	10,292,805.87	1.43	98.06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大额存单所致
短期借款	71,100,824.49	9.73	51,844,526.40	7.22	37.14	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670,000.00	0.91	5,229,000.00	0.73	27.56	
应付账款	51,051,960.60	6.99	42,818,769.82	5.97	19.23	
预收款项	0.00	不适用	783,780.00	0.11	-100.00	主要系预收款项退回
合同负债	77,706,304.85	10.64	78,719,693.43	10.97	-1.29	
应付职工薪酬	9,131,251.12	1.25	10,135,782.96	1.41	-9.91	
应交税费	3,422,453.71	0.47	9,601,759.30	1.34	-64.36	主要系本报告期缴纳前期政策性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缓缴所致
其他应付款	25,061,601.98	3.43	41,708,284.57	5.81	-39.91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应付工

						程费用及诉讼赔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0,122.46	0.27	1,605,081.29	0.22	20.87	
其他流动负债	7,848,655.79	1.07	5,336,894.00	0.74	47.06	主要系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2,020,515.65	0.28	2,605,953.36	0.36	-22.47	
递延收益	1,857,115.38	0.25	0.00	不适用	100.00	主要系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93.79	0.01	74,149.41	0.01	-10.0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3,357,008.00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 185,752.82 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智能悬挂生产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和智能悬挂式分拣系统的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	100%	28,991.26	8,824.33	130.83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物联网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自动化技术、自动化设备、智能科技、机器人系统、智能生产线及人工智能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批发和维修等	13,446.20	100%	32,638.59	3,918.09	-504.66
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分拣系统、智能仓储系统和柔性输送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	500.00	100%	2,037.88	2,918.17	-60.98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通信及控制模块、控制及管理软件开发和销售	500.00	80%	3,942.20	2,336.26	943.53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排烟及通风系统、智能采光系统、工业自动控制系统和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及售后服务	5,000.00	52%	11,062.22	4,717.54	287.69

注：本报告期，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净利润为-504.66万元，主要系募投项目转固后折旧计提增加、房产税计提增加；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4,717.54万元，同比增长133.98%，净利润为287.69万元，同比增长377.32%，主要系报告期内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大力发展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业务保持较快增长。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2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23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经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

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9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重污染行业企业，不属于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产品的生产流程中金属件的机加工等生产加工环节在公司所在地进行，整机装配及调试环节均在客户处进行。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为污水、噪音及固体废弃物，无废气产生。公司生产过程中的生活污水、少量噪声、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处理，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具体如下：

(1) 污水及治理。公司生产过程中基本无污水，排放的主要是生活用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办公室的生活废水，及车间的清洁废水，部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部分生活污水由地下管沟汇入当地污水处理站，经集中处理后达到国家排放标准，然后排入污水管进行统一排放。

(2) 噪音及治理。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噪音，通过合理布局，安装设备防震垫、隔音门窗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3) 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公司生产过程中主要固体废弃物为生活垃圾、废包装材料、金属碎屑，由环卫部门及废品回收单位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未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不适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11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公司屋顶建有光伏电站，日常用电以清洁能源为主； 2、公司优先选用环保、节能型的生产设备； 3、优化生产流程，减少能源消耗和废弃物产生。 4、在办公场所和生产基地建设充电设施，鼓励员工和访客使用电动汽车出行； 5、宣传节能理念，制定办公设备、照明设备和空调设备等管理规定，规范能源使用，提高员工的节能减排意识； 6、鼓励员工提出合理化的节能减排建议，并对可行的建议进行奖励。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屋顶建有光伏电站，报告期内产生绿电约 32 万度。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1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股 5%以上股东瑞泽高科	详见注解 2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袁作琳	详见注解 3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4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详见注解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13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14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解 15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16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瑞泽高科	详见注解 17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解 1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19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2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	详见注解 2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解 1:

(1) 自瑞晟智能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瑞晟智能的股份，也不由瑞晟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

(2) 瑞晟智能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瑞晟智能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六个月。

(3)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4)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

(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

(6)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相关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7)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解 2:

持股 5%以上股东瑞泽高科承诺

(1) 自瑞晟智能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已持有的瑞晟智能的股份，也不由瑞晟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如本企业违反了关于股份锁定期承诺的相关内容，则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公司。

(3)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瑞泽高科合伙人承诺如下：公司上市前及上市后的锁定期内（锁定期指瑞晟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以内），合伙人所持相关权益拟转让退出的，锁定期届满前，该等财产份额的受让人应为合伙企业的其他合伙人；合伙企业锁定期届满后，该等财产份额的受让人应为届时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式员工或执行事务合伙人书面同意的第三人。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违反该承诺给公司、合伙企业或相关各方造成损失的，合伙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解 3:

(1) 自瑞晟智能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瑞晟智能的股份，也不由瑞晟智能回购该部分股份。

(2)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同意实际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3)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在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将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解 4:

■ 为了维护公司股票上市后股价的稳定,充分保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特制定股价稳定预案。本预案自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年。任何对本预案的修订均应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具体方案如下:

1、触发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在满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增持或回购相关规定的情形下,公司及相关主体将启动本预案稳定公司股价。

2、责任主体

本预案中规定的应采取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责任主体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本预案中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既包括在公司上市时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包括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在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公司应按照以下顺序启动实施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

(1)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将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回购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

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且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总额的 20%。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如需）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在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20%，累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5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实施完成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社会公众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高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50%。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对于未来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后，方可选举或聘任。

4、公告程序

（1）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应在满足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启动董事会会议程序讨论具体的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需）。具体实施方案将在公司依法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相关条件成立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控股股东将在公司公告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相关条件成立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计划并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公告的 3 个交易日后，按照增持计划开始实施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

5、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当年用于回购或增持资金金额已达上限；
- （3）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之日起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将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情况予以公告。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本预案及相关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6、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就稳定股价相关事项的履行，公司愿意接受有权主管机关的监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公司控股股东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应用于增持股份的等额资金从应付其现金分红中予以扣除代其履行增持义务；如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有权将其用于增持股票的等额资金从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税后薪酬和津贴中予以扣除代为履行增持义务。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和个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和个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解 5:

-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 2、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价稳定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
- 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如需），本人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注解 6: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任何欺诈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欺诈发行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与股份回购有关的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履行其他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5)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解 7:

(1) 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任何欺诈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 《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发行人存在上述欺诈发行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之时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以及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时相关期间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

(5) 若《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的最终处理决定或生效判决，依法及时足额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解 8: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解 9:

对于通过出纳个人账户归集发放的奖金事项

“如通过员工账户发放奖金事项仍存在少代扣代缴员工个人所得税情形的，本人将承担应补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此导致的罚款等一切损失和法律责任。”

注解 10: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事宜的承诺:

-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
- (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注解 11:

1、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每年按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向股东分配股利；且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若公司业绩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政策。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经理会同财务部门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应按照既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实际的经营情况制定各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前，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应当就上述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注解 12:

(1) 《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之情形，且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若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如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主管机关认定其未能及时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同意公司立即停止发放本人应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

注解 13:

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企业/单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瑞晟智能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瑞晟智能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若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从事了对瑞晟智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瑞晟智能提出受让请求，本人将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或促成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瑞晟智能。如果本人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瑞晟智能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瑞晟智能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瑞晟智能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瑞晟智能。

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承诺：给瑞晟智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在有关的损失金额确定后，本人将赔偿瑞晟智能及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损失。

注解 14: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瑞晟智能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与瑞晟智能签订书面协议，遵循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瑞晟智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瑞晟智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人将在合法权限范围内促成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履行规范、减少与瑞晟智能之间已经存在或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的义务。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任何条款而致使瑞晟智能及其公众投资者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本人将予以全额赔偿。本承诺函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是瑞晟智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止。

注解 15:

若相关承诺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 因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相关承诺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解 16:

若相关承诺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形除外；

(3) 暂不领取公司发放的薪酬以及公司分配利润中属于本人的部分；

(4)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5) 因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相关承诺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解 17:

若相关承诺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不得转让发行人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股份的情形除外；
- (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4) 因本企业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相关承诺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企业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解 18:

若相关承诺非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暂不领取公司发放的薪酬（如有）；
- (3)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4) 因本人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相关承诺因不可抗力未能履行、明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直到承诺履行完毕或者相关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及时在股东大会及证券监管机构指定的披露媒体上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注解 19：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前未缴存的社会保险，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承担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款项、处罚款项，而不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以前未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承担任何罚款或其他损失，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并要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补缴的全部住房公积金款项、处罚款项，而不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解 20：

伊顿系统有限公司诉圣瑞思自动化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发行人由于该诉讼案件或原告因该诉讼案件涉诉专利而另行起诉发行人的客户而产生由发行人承担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和消除影响等所有民事责任的不利后果，由本人承担该等后果且由本人承担发行人所遭受的所有实际损失。”

上述案件已经一审、二审、再审程序，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承担伊顿系统有限公司与圣瑞思自动化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中公司遭受的实际损失。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报告期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8,000,000.00	634,344.5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83,932.60
合计		28,000,000.00	1,718,277.12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	2019年6月18日	2019年6月25日	2026年6月18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	2023年6月14日	2023年6月14日	2028年6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000,000.00	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5日	2027年9月4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欧世 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	5,200,000.00	2023年6 月6日	2023年6 月6日	2028年6 月6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圣瑞 思工业自 动化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10,000,000.00	2022年8 月9日	2022年8 月10日	2026年8 月8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欧世 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 司	5,200,000.00	2022年12 月12日	2022年12 月12日	2026年12 月12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宁波圣瑞 思工业自 动化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8,000,000.00	2023年5 月31日	2023年3 月1日	2032年3 月1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瑞峰 智能物联 技术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000,000.00	2023年3 月6日	2023年3 月6日	2027年3 月6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瑞峰 智能物联 技术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10,000,000.00	2023年5 月22日	2023年3 月16日	2036年3 月16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浙江瑞晟 智能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公司本部	浙江瑞峰 智能物联 技术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 司	2,000,000.00	2023年6 月7日	2023年6 月12日	2027年6 月6日	连带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3,335,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53,01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53,01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11.2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2023年2月20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2023信银甬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0版,2021年)字第122104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2月20日至2023年10月2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16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2023信银甬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0版,2021年)字第130263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叁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16日至2024年6月1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6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2023信银甬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0版,2021年)字第128955号《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壹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6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2023信银甬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1.0版,2021年)字第129251号,借款金</p>

	<p>额人民币贰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1月10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0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2月10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2月10日至2023年12月10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3月10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3月10日至2024年1月10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4月11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4月11日至2024年2月10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5月10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5月10日至2024年3月10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9日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奉化支行签订编号:06400LK22BNIA89《线上流动资金贷款总协议》，借款金额人民币伍拾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9日至2024年4月9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	---

	<p>2022年12月1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2年7月26日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与中行宁波市科技支行签订编号科技2022中小人借0228《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7月26日至2023年7月2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6月18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2年9月28日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信用证号 LC5742200028《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玖佰陆拾捌万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9月28日至2023年9月28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14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2年8月10日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与农业银行滕头支行签订编号:82010120220005676《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借款期限自2022年8月10日至2023年8月9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8月10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9日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宁波住房城市建设支行签订编号:HTZ331983400LDZJ2023N005《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伍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12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5月31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2月15日子公司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与农业银行滕头支行签订编号82010120230001395《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3月6日至2024年3月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3月6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p>2023年6月7日子公司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宁波分行签订编号0824390《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贰佰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6月12日至2024年6月6日，借款由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6月7日签订的担保协议进行担保。</p>
--	---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8-24	347,647,300.00	294,388,269.44	294,388,269.44	294,388,269.44	238,480,031.35	81.01	17,730,954.00	6.02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资金	额	资金	进度	态日期		的进				化,		
						(1)	总额	(%)	期		度				如		
							(2)	(3) =							是,		
								(2)/(请		
								1)							说		
															明		
															具		
															体		
															情		
															况		
工业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8-24	否	216,026,269.44	166,026,269.44	126,695,893.07	76.31	2022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是	7,365,466.16	否	详见注2
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8-24	否	78,362,000.00	128,362,000.00	111,784,138.28	87.09	2022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注1)	否	详见注3

注 1: 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研发基础设施水平、研发能力和公司办公环境促进公司整体经营效益的提升, 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

注 2: 截止工业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专用账户注销日 2022 年 07 月 07 日, 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 94,734,879.25 元, 将结项募投项目专户资金余额全额转出, 其中 50,000,000.00 元转入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专户, 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将由 7,836.20 万元增加至 12,836.20 万元, 项目总投资金额将由 7,836.20 万元增加至 12,836.20 万元; 剩余金额 44,734,879.25 元公司作为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 1、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 在保证项目质量、募投项目规划产能完全达到的前提下, 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 依靠专业人员加强项目建设管理, 减少了建筑工程费、安装工程费以及根据生产工艺要求优化与节省了设备投资费用等, 做好了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 合理、节约、高效地使用募集资金; 2、本着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和原则,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

注 3: 经公司于 2023 年 01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 并将“研发及总部中心建设项目”的节余募

集资金 3,745.32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在确保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本着合理、高效、谨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谨慎使用募集资金，严格执行预算管理，并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成本。2、本着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目标和原则，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理财收益。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108,518	60.21	-	-	-	-	-	24,108,518	60.21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24,108,518	60.21	-	-	-	-	-	24,108,518	60.2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6,948,518	17.35	-	-	-	-	-	6,948,518	17.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160,000	42.86	-	-	-	-	-	17,160,000	42.86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931,482	39.79	-	-	-	-	-	15,931,482	39.79

1、人民币普通股	15,931,482	39.79	-	-	-	-	-	15,931,482	39.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0,040,000	100	-	-	-	-	-	40,04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中，朱木清、吉林省励合必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励合必拓映山红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张利群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普通证券账户	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合计持有数量	合计持有比例（%）
朱木清	400,000	330,000	730,000	1.82
吉林省励合必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励合必拓映山红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0,900	229,100	280,000	0.70
张利群	5,000	184,067	189,067	0.47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袁峰	0	15,825,797	39.52	15,825,797	15,825,797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宁波高新区瑞泽 高科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6,948,518	17.35	6,948,518	6,948,518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袁作琳	0	1,334,203	3.33	1,334,203	1,334,203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朱木清	-64,700	730,000	1.82	-	-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庄嘉琪	0	500,494	1.25	-	-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马立雄	0	500,494	1.25	-	-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UBS AG	214,476	357,658	0.89	-	-	无	0	境外 法人
彭伟成	-5,801	328,000	0.82	-	-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吉林省励合必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励合必拓映山红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7,700	280,000	0.70	-	-	无	0	其他
张利群	-5,235	189,067	0.47	-	-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朱木清	7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000				
庄嘉琪	500,494		人民币普通股	500,494				
马立雄	500,494		人民币普通股	500,494				
UBS AG	357,658		人民币普通股	357,658				
彭伟成	3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8,000				
吉林省励合必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励合必拓映山红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				
张利群	189,067		人民币普通股	189,06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265		人民币普通股	169,265				
黄福财	165,282		人民币普通股	165,28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500指数智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52,917		人民币普通股	152,91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为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前十名股东中袁作琳之父。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袁峰	15,825,797	2023-08-28	0	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不得转让

2	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48,518	2023-08-28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3	袁作琳	1,334,203	2023-08-28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峰为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袁作琳之父。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65,773,275.70	94,928,955.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7,481,305.82	24,088,438.91
应收账款	七、5	178,876,845.04	172,066,803.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498,648.82	153,560.00
预付款项	七、7	8,707,451.03	8,416,983.1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5,017,522.02	4,868,270.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63,981,109.76	133,823,512.55
合同资产	七、10	12,992,216.53	10,014,833.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222,023.19	11,284,327.17
流动资产合计		461,550,397.91	459,645,685.8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8,932,209.71	
固定资产	七、21	203,482,297.36	210,967,936.53
在建工程	七、22	1,665,957.89	4,785,712.3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891,615.52	4,390,388.56
无形资产	七、26	21,133,387.32	18,877,750.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320,323.67	380,310.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9,175,336.36	8,312,87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0,386,291.67	10,292,805.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987,419.50	258,007,778.44
资产总计		730,537,817.41	717,653,464.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71,100,824.49	51,844,526.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670,000.00	5,229,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51,051,960.60	42,818,769.82
预收款项	七、37		783,780.00
合同负债	七、38	77,706,304.85	78,719,693.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9,131,251.12	10,135,782.96
应交税费	七、40	3,422,453.71	9,601,759.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25,061,601.98	41,708,284.5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04,8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940,122.46	1,605,081.2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848,655.79	5,336,894.00
流动负债合计		253,933,175.00	247,783,571.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020,515.65	2,605,953.3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857,115.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66,693.79	74,149.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4,324.82	2,680,102.77
负债合计		257,877,499.82	250,463,674.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0,040,000.00	40,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91,668,795.41	291,668,79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465,683.78	6,465,683.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05,422,791.88	103,220,220.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3,597,271.07	441,394,700.12
少数股东权益		29,063,046.52	25,795,08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72,660,317.59	467,189,789.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0,537,817.41	717,653,464.24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55,106.40	9,704,056.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40,709,084.38	27,657,562.8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606,878.22	32,153,154.82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25,124.55	1,496,392.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23,787.36	1,196,942.30
合同资产		4,542,724.84	2,036,996.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2,133.27	
流动资产合计		87,134,839.02	74,245,106.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50,903.50	937,880.37
在建工程		91,509.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8,542.69	169,224.45
无形资产		172,936.95	219,61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7,704.03	93,78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8,489.50	1,450,20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380,086.10	326,370,704.61
资产总计		413,514,925.12	400,615,810.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718,195.06	12,042,399.68
预收款项			2,733,304.00
合同负债		7,566,896.62	11,430,564.41
应付职工薪酬		666,830.75	767,201.15
应交税费		311,941.83	615,234.79

其他应付款		5,147,126.19	835,303.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04,8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919.96	87,283.39
其他流动负债		2,876.11	2,876.11
流动负债合计		42,502,786.52	28,514,166.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4,872.9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693.79	74,149.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6,693.79	119,022.33
负债合计		42,569,480.31	28,633,18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40,000.00	40,0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1,668,795.41	291,668,79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65,683.78	6,465,683.78
未分配利润		32,770,965.62	33,808,14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70,945,444.81	371,982,621.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3,514,925.12	400,615,810.89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2,171,964.95	126,145,841.8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72,171,964.95	126,145,841.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0,237,919.44	120,184,427.1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5,199,313.07	93,019,915.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082,766.81	649,105.60
销售费用	七、63	20,006,072.91	10,778,985.28
管理费用	七、64	11,180,438.39	8,166,733.10
研发费用	七、65	12,024,180.58	9,675,690.70
财务费用	七、66	-254,852.32	-2,106,002.54
其中：利息费用		617,513.80	762,015.27
利息收入		1,263,239.34	2,095,028.98
加：其他收益	七、67	4,240,458.30	6,935,780.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025,175.33	-3,409,158.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56,927.16	-496,070.0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2,821.24	28,844.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425,222.56	9,020,811.2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100.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25,222.56	9,040,911.4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149,894.67	95,155.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327.89	8,945,755.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75,327.89	8,945,755.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7,370.95	7,741,023.3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267,956.94	1,204,732.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75,327.89	8,945,755.7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07,370.95	7,741,023.3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67,956.94	1,204,732.3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6,543,382.42	13,573,853.6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8,662,443.40	1,625,269.91
税金及附加		128,221.58	174,049.93
销售费用		567,456.21	493,831.35
管理费用		2,727,977.88	2,570,125.32
研发费用		1,874,355.32	1,836,365.12
财务费用		-15,606.16	-855,591.57
其中：利息费用		-2,222.22	198,500.00
利息收入		17,627.85	1,070,996.16
加：其他收益		1,567,108.82	1,357,073.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459.24	-200,121.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5,785.15	5,73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73.34	13,311.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22,990.44	8,905,807.7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22,990.44	8,905,807.71
减：所得税费用		355,367.52	1,066,424.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7,622.92	7,839,383.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67,622.92	7,839,383.59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67,622.92	7,839,383.5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5,063,711.95	97,851,700.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844,845.19	12,825,996.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424,555.25	9,535,03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333,112.39	120,212,730.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3,034,452.73	112,368,372.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70,285.30	34,153,462.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525,275.49	3,528,665.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1,329,447.25	15,014,91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759,460.77	165,065,41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36,426,348.38	-44,852,687.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319.44	1,428,772.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345.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96,319.44	141,455,118.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456,501.72	39,021,096.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56,501.72	39,021,096.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60,182.28	102,434,021.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62,052.33	47,507,123.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62,052.33	47,807,123.9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0,000.00	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952.64	6,778,012.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1,899.38	983,204.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1,852.02	46,761,21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20,200.31	1,045,906.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8,142.73	365,88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48,187.62	58,993,125.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64,455.32	56,930,48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62,416,267.70	115,923,613.64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1—6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16,600.02	21,087,412.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54,097.35	781,606.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1,461.79	822,240.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02,159.16	22,691,25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22,536.99	19,264,41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0,772.99	4,577,972.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8,569.61	1,464,228.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3,181.48	1,748,874.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55,061.07	27,055,494.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901.91	-4,364,23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5,045.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25,645.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8,048.16	72,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048.16	82,072,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048.16	18,753,645.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95,430.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000.00	16,195,430.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00.00	2,804,56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48,950.07	17,193,979.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4,056.47	12,630,826.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5,106.40	29,824,806.02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6,465,683.78		103,220,220.93		441,394,700.12	25,795,089.58	467,189,789.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6,465,683.78		103,220,220.93		441,394,700.12	25,795,089.58	467,189,789.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202,570.95		2,202,570.95	3,267,956.94	5,470,527.89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40,000.0 0				291,668,795.4 1			6,465,683.7 8		105,422,791.8 8		443,597,271.0 7	29,063,046.5 2	472,660,317.5 9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40,000.0 0				291,668,795.4 1			5,780,210.7 9		100,317,202.0 5		437,806,208.2 5	5,111,606.5 8	442,917,814.8 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5,780,210.79	100,317,202.05	437,806,208.25	5,111,606.58	442,917,814.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5,023.39	1,735,023.39	1,504,732.31	3,239,755.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41,023.39	7,741,023.39	1,204,732.31	8,945,755.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	3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00,000.00	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5,780,210.79		102,052,225.44		439,541,231.64	6,616,338.89	446,157,570.53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6,465,683.78	33,808,142.70	371,982,621.8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6,465,683.78	33,808,142.70	371,982,621.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37,177.08	-1,037,177.0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67,622.92	3,767,622.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04,800.00	-4,80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804,800.00	-4,804,8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6,465,683.78	32,770,965.62	370,945,444.81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5,780,210.79	33,644,885.84	371,133,89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5,780,210.79	33,644,885.84	371,133,89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额（减少以“-”号 填列）										1,833,383.59	1,833,383.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839,383.59	7,839,383.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 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006,000.00	-6,006,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6,000.00	-6,006,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40,000.00				291,668,795.41				5,780,210.79	35,478,269.43	372,967,275.63

公司负责人：袁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旭霞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文文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不适用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为境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地址为浙江省宁波高新区光华路 299 弄 9 幢 17、18、19、20 号 016 幢 701 室。法定代表人:袁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698208670Y,营业期限自 2009 年 12 月 9 日至无限期。经营范围包括工业物联、智能仓储、智能分拣系统软硬件的研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及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另设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及咨询服务;自动化控制系统的研发、销售及咨询服务。本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日:2023 年 08 月 25 日。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合并范围包括:全资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不适用

经本公司评估,自本报告期末起的 12 个月内,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不存在导致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准则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认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认定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通过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的合并成本和购买方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

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6.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6.2 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6.3 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

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 1) 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 2) 除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6.4 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 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 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 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6.5 合并程序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或者要求子公司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另行编报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分别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6.6 特殊交易会计处理

6.6.1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2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6.3 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的处理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6.4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且该多次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如下：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0.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 (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本公司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10.2 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本条第 1) 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按照本条第 2) 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并按照规定确认股利收入。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 金融负债的分类

除下列各项外，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 3) 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或第 2) 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10.4 嵌入衍生工具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10.5 金融工具的重分类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本公司对所有金融负债均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10.6 金融工具的计量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 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 1) 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 2) 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 3) 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公司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0.7 金融工具的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 租赁应收款。
- (3) 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2) 减值准备的确认和计量

除了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及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的金融资产之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论本公司评估信用损失的基础是单项金融工具还是金融工具组合，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本公司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可利得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在组合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对于适用本项政策有关金融工具减值规定的各类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其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5）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形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4)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款项融资减值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智能物流业务分部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业务分部
应收账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对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准备。

5) 其他应收款减值

按照 10.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押金、保证金、在职员工备用金

6) 合同资产减值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账龄组合-智能物流业务分部
合同资产组合 2	账龄组合-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业务分部

7) 长期应收款减值

按照 10.7.2) 中的描述确认和计量减值。

当单项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智能物流业务分部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账龄组合-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业务分部

10.8 利得和损失

本公司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 1) 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规定的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2) 是一项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的投资，且本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是一项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4) 是一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只有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
- 2) 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本项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一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按照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原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时计入当期损益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相关期间损益。

对于本公司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1) 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2)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本条第 1) 规定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债务工具投资），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金融资产的，对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调整该金融资产在重分类日的公允价值，并以调整后的金额作为新的账面价值。

10.9 报表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债权投资”科目中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在“其他债权投资”科目列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列示。本公司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在“其他流动资产”科目列示。

本公司将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列示。

本公司承担的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本公司持有的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交易性金融负债”科目列示。

10.10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5.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及委托加工物资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15.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实际成本法核算，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15.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5.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5.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7.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 2) 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则视为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视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1.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关内容确认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述方法确认其初始投资成本：

-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2)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 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4)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1.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21.3.1 成本法后续计量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21.3.2 权益法后续计量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方不一致的，按照投资方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投资方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方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方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投资方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投资方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按照《金融工具》政策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21.3.3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时的留存收益。

21.3.4 处置部分股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政策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本附注“金融工具”的有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的相关内容处理。

21.3.5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处理

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作相应调整。

21.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21.3.7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

21.3.8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投资方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0	3.33-5.00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4 闲置固定资产

当某项固定资产截至报表日处于未使用状态，且在可预见的未来，管理层判断其仍不会被使用时，该项固定资产则被认定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仍旧按照附注 23（2）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0	3.33%-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0	1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	20.00%-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0	20.00%-25.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指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一般借款则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28.1 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8.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8.3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信息系统等。无形资产以实际成本计量。

土地使用权在取得时的剩余使用年限内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软件信息系统按 5 年进行摊销。

当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

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前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公司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不适用

34.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34.1.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34.1.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公司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

- 1) 本公司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
- 2) “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
- 3) “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
- 4) “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
- 5) 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

本公司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34.2 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1) 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2) 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3) 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公司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4.3 租赁负债的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2) 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3)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4) 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5) 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35. 预计负债

√适用□不适用

对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36. 股份支付

√适用□不适用

股份支付的种类

根据结算方式分为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费用和资本公积；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涉及职工的股份支付，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按照授予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授予后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负债。

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8.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38.1.1 收入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8.1.2 收入计量原则

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参照本公司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作为可变对价处理。

本公司应付客户（或向客户购买本公司商品的第三方）对价的，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或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及其他产品前能够控制该产品，则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认。

38.1.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38.1.3.1 按时点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的商品 1：智能物流系统。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公司将产品组成部件发出，安装完成，购货方签发验收单，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其中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在销售成立时一次性确认收入，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销售的商品 2：不含工程进度确认条款的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

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为：如销售合同中包含安装条款，公司参考智能物流系统将产品组成部件发出，安装完成，购货方签发验收单，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其中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在销售成立时一次性确认收入，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如销售合同中不含安装条款，公司将产品组成部件发出，取得经购货方确认的签收单，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其中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在销售成立时一次性确认收入，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应收的合同或协

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8.1.3.2 按履约进度确认的收入

公司销售的商品 1：智能物流系统。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质保条款，对于超过法定或依据行业惯例约定的质保期视为客户购买的延保服务，公司将该服务做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该履约义务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延保质保期内分摊确认收入。

公司销售的商品 2：含工程进度确认条款且实际按工程量结算的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

通常该类合同工程量较大，公司定期与客户按实际完工进度进行结算，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根据客户签发的完工进度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公司及各子公司注册地所在高新区发放的企业扶持基金及软件企业增值税返还，公司判断应区分为与损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经营当期的相关费用，与实际收到补贴时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

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2.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42.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42.2.1 初始确认

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五、28.使用权资产”、“五、34.租赁负债”。

42.2.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租赁分拆的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1)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2.2.3 其他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42.3.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2.3.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4 转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将原租赁及转租赁合同作为两个合同单独核算。本公司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租赁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42.5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五、38.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42.5.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五、10.金融工具”。

42.5.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42.3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五、10.金融工具”。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9%，13%软件产品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方说明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	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减除30%的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6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5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5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5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不适用

2.1 企业所得税

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01日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企业证书号：GR202233100148，有效期三年。2022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执行。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企业证书号：GR202033100656，有效期三年。2022年度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15%执行。

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企业证书号：GR202011001680，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 执行。

2023 年 03 月 26 日《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3 年第 7 号）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2023 年 1-6 月母公司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

2.2 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的有关精神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第 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母公司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发展有限公司均有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的销售，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6,621.22	42,975.40
银行存款	62,389,646.48	92,221,479.92
其他货币资金	3,357,008.00	2,664,500.00
合计	65,773,275.70	94,928,955.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金额为 3,357,008.00 元。
货币资金中外币余额见附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10,355.82	11,053,938.91
商业承兑票据	7,770,950.00	13,034,500.00
合计	17,481,305.82	24,088,438.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5,752.82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85,752.82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85,200.00
商业承兑票据		6,940,000.00
合计		13,325,2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520,355.82	100.00	39,050.00	0.22	17,481,305.82	24,153,938.91	100.00	65,500.00	0.27	24,088,438.91
其中：										
合计	17,520,355.82	/	39,050.00	/	17,481,305.82	24,153,938.91	/	65,500.00	/	24,088,438.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汇票性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9,710,355.82		
商业承兑汇票	7,810,000.00	39,050.00	0.50
合计	17,520,355.82	39,050.00	0.2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65,500.00	6,050.00	32,500.00		39,050.00
合计	65,500.00	6,050.00	32,500.00		39,05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9,865,587.37
1 年以内小计	139,865,587.37
1 至 2 年	41,157,755.85
2 至 3 年	8,723,216.5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8,831,455.62
4 至 5 年	4,430,122.86
5 年以上	3,749,240.14
合计	216,757,378.3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0,000.00	0.44	960,000.00	100.00			960,000.00	0.46	96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5,797,378.36	99.56	36,920,533.32	17.11	178,876,845.04	205,939,775.79	99.54	33,872,972.01	16.45	172,066,803.78
其中：										
智能物流系统	188,458,983.66	86.95	36,187,010.33	19.20	152,271,973.33	177,107,770.69	85.60	33,611,201.45	18.98	143,496,569.24
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	27,338,394.70	12.61	733,522.99	2.68	26,604,871.71	28,832,005.10	13.94	261,770.56	0.91	28,570,234.54
合计	216,757,378.36	/	37,880,533.32	/	178,876,845.04	206,899,775.79	/	34,832,972.01	/	172,066,803.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如意毛纺服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0,000.00	960,000.00	100.00	失信被执行人，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60,000.00	960,0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智能物流系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17,849,624.43	7,273,678.22	6.17

1-2 年	34,875,324.09	6,273,748.73	17.99
2-3 年	8,723,216.52	3,118,167.36	35.75
3-4 年	18,831,455.62	11,965,070.12	63.54
4-5 年	4,430,122.86	3,807,105.76	85.94
5 年以上	3,749,240.14	3,749,240.14	100.00
合计	188,458,983.66	36,187,010.33	19.2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055,962.94	105,279.81	0.50
1-2 年	6,282,431.76	628,243.18	10.00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338,394.70	733,522.99	2.6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3,872,972.01	9,821,930.59	6,774,369.28			36,920,533.32
单项计提	960,000.00					960,000.00
合计	34,832,972.01	9,821,930.59	6,774,369.28			37,880,533.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138,000.00	8.37	2,000,747.60
第二名	13,512,675.60	6.23	834,002.27
第三名	7,576,700.00	3.50	467,633.89
第四名	7,338,100.00	3.39	452,907.49
第五名	6,996,755.99	3.23	34,983.78
合计	53,562,231.59	24.72	3,790,275.0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原值	4,498,648.82	153,56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4,498,648.82	153,56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764,331.06	89.17	7,353,741.47	87.37
1 至 2 年	557,590.59	6.40	1,063,241.66	12.63
2 至 3 年	385,529.38	4.43		
3 年以上				
合计	8,707,451.03	100.00	8,416,983.1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990,000.00	11.37
第二名	714,000.00	8.20
第三名	527,000.00	6.05
第四名	354,200.00	4.07
第五名	339,000.00	3.89
合计	2,924,200.00	33.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17,522.02	4,868,270.97
合计	5,017,522.02	4,868,270.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14,763.12
1 年以内小计	3,114,763.12
1 至 2 年	511,798.90
2 至 3 年	1,21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80,960.00
5 年以上	
合计	5,017,522.0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639,673.27	1,861,585.80
押金、保证金	2,798,575.30	2,873,872.30
代扣代缴社保	351,817.41	132,812.87
应收出口退税	74,061.91	
其他应收款	153,394.13	
合计	5,017,522.02	4,868,270.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2-3年	19.93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5.98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2-3年	3.99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3.99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80,360.00	4至5年	3.59	
合计	/	1,880,360.00	/	37.4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986,456.77	1,243,852.07	41,742,604.70	30,563,848.70	1,179,910.97	29,383,937.73
在产品	119,916,343.79	838,992.37	119,077,351.42	101,092,472.52	421,301.26	100,671,171.26
库存商品	1,703,535.09	239,244.39	1,464,290.70	1,307,619.42	236,948.97	1,070,670.45
周转材料	375,492.96		375,492.96	267,152.44		267,152.44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1,321,369.98		1,321,369.98	2,430,580.67		2,430,580.67
合计	166,303,198.59	2,322,088.83	163,981,109.76	135,661,673.75	1,838,161.20	133,823,512.5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79,910.97	136,795.85		72,854.75		1,243,852.07
在产品	421,301.26	577,839.23		160,148.12		838,992.37
库存商品	236,948.97	2,295.42				239,244.3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838,161.20	716,930.50	0.00	233,002.87	0.00	2,322,088.8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13,639,040.91	646,824.38	12,992,216.53	10,617,597.72	602,763.75	10,014,833.97
合计	13,639,040.91	646,824.38	12,992,216.53	10,617,597.72	602,763.75	10,014,833.9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11,195.59	167,134.96		
合计	211,195.59	167,134.96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4,153,157.98	1,131,870.71
预缴所得税	68,865.21	152,456.46
1年期大额存单		10,000,000.00
合计	4,222,023.19	11,284,327.1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8,579,023.72	387,213.72		8,966,237.44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8,579,023.72	387,213.72		8,966,237.44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8,579,023.72	387,213.72		8,966,237.4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3,127.22	900.51		34,027.73
(1) 计提或摊销	33,127.22	900.51		34,027.7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3,127.22	900.51		34,027.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45,896.50	386,313.21		8,932,209.71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研发大楼	8,545,896.50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3,482,297.36	210,967,936.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3,482,297.36	210,967,936.53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7,195,810.93	25,672,299.98	3,155,567.67	4,266,609.73	220,290,288.31
2. 本期增加金额	4,037,293.43	508,249.56	593,239.25	1,210,022.99	6,348,805.23
(1) 购置		508,249.56	593,239.25	447,967.56	1,549,456.37
(2) 在建工程转入	4,037,293.43			762,055.43	4,799,348.8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579,023.72	110,914.97		156,552.91	8,846,491.60
(1) 处置或报废	0.00	110,914.97		156,552.91	267,467.8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8,579,023.72				8,579,023.72
4. 期末余额	182,654,080.64	26,069,634.57	3,748,806.92	5,320,079.81	217,792,601.9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50,109.99	2,237,804.91	2,396,711.04	2,137,725.84	9,322,351.7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74,581.60	1,449,351.01	207,961.53	444,249.58	5,276,143.72
(1) 计提	3,174,581.60	1,449,351.01	207,961.53	444,249.58	5,276,143.72
3. 本期减少金额	33,127.22	110,914.97	0.00	144,148.73	288,190.92
(1) 处置或报废	0.00	110,914.97	0.00	144,148.73	255,063.70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3,127.22	0.00	0.00	0.00	33,127.22
4. 期末余额	5,691,564.37	3,576,240.95	2,604,672.57	2,437,826.69	14,310,304.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6,962,516.27	22,493,393.62	1,144,134.35	2,882,253.12	203,482,297.3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4,645,700.94	23,434,495.07	758,856.63	2,128,883.89	210,967,936.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研发大楼	104,619,425.31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65,957.89	4,785,712.33
工程物资		
合计	1,665,957.89	4,785,712.33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房及研发大楼	1,485,952.88		1,485,952.88	4,785,712.33		4,785,712.33
软件款	180,005.01		180,005.01			
合计	1,665,957.89		1,665,957.89	4,785,712.33		4,785,712.3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大楼	126,800,000.00	4,785,712.33	3,761,778.43	7,061,537.88		1,485,952.88	97.51%	97.51%				募股资金
软件	312,748.37		180,005.01			180,005.01	57.56%	57.56%				自有资金
合计	127,112,748.37	4,785,712.33	3,941,783.44	7,061,537.88	0.00	1,665,957.89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447,549.70	7,447,549.70
2. 本期增加金额	714,681.01	714,681.01
(1) 新增租赁	714,681.01	714,681.01
3. 本期减少金额	46,984.00	46,984.00
(1) 处置	46,984.00	46,984.00
4. 期末余额	8,115,246.71	8,115,246.7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57,161.14	3,057,161.1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6,470.05	1,166,470.05
(1) 计提	1,166,470.05	1,166,470.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223,631.19	4,223,631.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91,615.52	3,891,615.52
2. 期初账面价值	4,390,388.56	4,390,388.56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8,342,900.00			2,607,225.01	20,950,125.01
2. 本期增加 金额				3,169,029.10	3,169,029.10
(1) 购置				3,169,029.10	3,169,029.10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387,213.72				387,213.72
(1) 处置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387,213.72				387,213.72
4. 期末余额	17,955,686.28			5,776,254.11	23,731,940.3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50,175.34			922,198.84	2,072,374.18
2. 本期增加 金额	183,429.00			343,650.40	527,079.40
(1) 计提	183,429.00			343,650.40	527,079.40
3. 本期减少 金额	900.51				900.51
(1) 处置					
(2) 转入 投资性房地产	900.51				900.51
4. 期末余额	1,332,703.83			1,265,849.24	2,598,55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622,982.45			4,510,404.87	21,133,387.32
2. 期初账面价值	17,192,724.66			1,685,026.17	18,877,750.8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办公室及厂房装修	380,310.47		59,986.80		320,323.67
合计	380,310.47		59,986.80		320,323.6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888,496.53	6,386,856.01	37,339,396.95	5,741,841.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280,587.52	2,740,592.44	13,604,029.74	2,520,406.00
可抵扣亏损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6,209.49	47,887.91	207,324.45	50,626.42
合计	56,365,293.54	9,175,336.36	51,150,751.14	8,312,873.8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44,625.28	66,693.79	494,329.40	74,149.41
合计	444,625.28	66,693.79	494,329.40	74,149.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4,794,105.08	29,626,671.82
合计	34,794,105.08	29,626,671.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655,701.18	655,701.18	沈阳公司 2015 年亏损 瑞峰公司 2020 年亏损
2026 年	2,254,891.50	2,254,891.50	沈阳公司 2016 年亏损
2027 年	2,360,903.82	2,360,903.82	沈阳公司 2017 年亏损
2028 年	2,815,161.49	2,815,161.49	沈阳公司 2018 年亏损
2029 年	4,221,143.66	4,221,143.66	沈阳公司 2019 年亏损
2030 年	3,532,582.07	3,532,582.07	沈阳公司 2020 年亏损
2031 年	6,383,705.26	6,383,705.26	沈阳公司 2021 年亏损
2032 年	7,402,582.84	7,402,582.84	沈阳公司及瑞峰公司 2022 年亏损
2033 年	5,167,433.26		沈阳公司及瑞峰公司 2023 年亏损
合计	34,794,105.08	29,626,671.82	/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长期大额存单	20,386,291.67		20,386,291.67	10,135,416.67		10,135,416.67
预付设备采购款				157,389.20		157,389.20
合计	20,386,291.67		20,386,291.67	10,292,805.87		10,292,805.8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4,409,422.38	33,297,370.05
信用借款		
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贴现	6,600,000.00	18,518,725.78
预提利息	91,402.11	28,430.57
合计	71,100,824.49	51,844,526.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上述借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峰及其配偶竺义芳、袁仕达及其配偶袁珂及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670,000.00	5,229,000.00
合计	6,670,000.00	5,22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材料、物资和接受劳务供应的款项	51,051,960.60	42,818,769.82

合计	51,051,960.60	42,818,769.82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83,780.00
合计		783,78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货款	77,706,304.85	78,719,693.43
合计	77,706,304.85	78,719,693.4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785,724.94	39,717,823.21	40,711,384.19	8,792,163.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0,058.02	2,215,150.24	2,226,121.10	339,087.16
三、辞退福利		17,906.00	17,906.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135,782.96	41,950,879.45	42,955,411.29	9,131,251.12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102,036.63	35,954,843.91	36,864,541.19	8,192,339.35
二、职工福利费	9,594.69	1,095,790.50	1,105,385.19	
三、社会保险费	220,587.70	1,361,816.64	1,370,649.03	211,755.3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769.85	1,250,515.96	1,264,054.51	194,231.30
工伤保险费	10,538.62	109,381.37	102,395.98	17,524.01
生育保险费	2,279.23	1,919.31	4,198.54	0.00
四、住房公积金	30,109.12	875,364.96	877,815.76	27,658.3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23,396.80	430,007.20	492,993.02	360,410.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785,724.94	39,717,823.21	40,711,384.19	8,792,163.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8,246.16	2,140,510.51	2,151,031.41	327,725.26
2、失业保险费	11,811.86	74,639.73	75,089.69	11,361.9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50,058.02	2,215,150.24	2,226,121.10	339,087.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当月计提，下月发放。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50,057.68	7,089,752.69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096,120.26	956,267.79
个人所得税	19,767.42	28,230.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933.52	431,506.61

教育费附加	21,828.64	180,871.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552.44	129,375.13
印花税	81,886.47	73,891.08
房产税	782,094.28	501,437.93
土地使用税	105,213.00	210,426.00
合计	3,422,453.71	9,601,759.30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04,800.00	
其他应付款	20,256,801.98	41,708,284.57
合计	25,061,601.98	41,708,284.57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804,8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4,804,8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提费用	1,737,900.60	2,236,691.68
工程费用	18,383,901.38	34,024,114.89
软件费用		16,500.00
代收政府补贴个人部分	75,000.00	75,000.00
保证金		30,000.00
待退款	60,000.00	66,145.00
诉讼及诉讼赔偿款		5,259,833.00
合计	20,256,801.98	41,708,284.5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940,122.46	1,605,081.29
合计	1,940,122.46	1,605,081.2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收合同税金	1,123,455.79	1,856,894.00
未终止确认承兑汇票	6,725,200.00	3,480,000.00
合计	7,848,655.79	5,336,894.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营性租赁	2,020,515.65	2,605,953.36
合计	2,020,515.65	2,605,953.36

其他说明：

2023年1-6月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人民币72,497.75元，计入到财务费用-利息支出中。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06,200.00	49,084.62	1,857,115.3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906,200.00	49,084.62	1,857,115.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40,000.00						40,040,000.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91,668,795.41			291,668,795.4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291,668,795.41			291,668,795.4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6,465,683.78			6,465,683.7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465,683.78			6,465,683.7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时，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3,220,220.93	100,317,202.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3,220,220.93	100,317,202.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07,370.95	9,594,491.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85,472.9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804,800.00	6,006,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5,422,791.88	103,220,220.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392,039.81	112,018,212.77	117,666,618.51	88,614,944.14
其他业务	7,779,925.14	3,181,100.30	8,479,223.32	4,404,970.88
合计	172,171,964.95	115,199,313.07	126,145,841.83	93,019,915.0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商品类型		
智能物流系统及相关配件、服务	124,963,456.38	124,963,456.38
智能消防排烟及通风系统及相关配件、服务	47,175,406.73	47,175,406.73
房租收入	33,101.84	33,101.8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58,354,862.22	158,354,862.22
国外	13,817,102.73	13,817,102.73
合计	172,171,964.95	172,171,964.95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4,329.72	320,184.08
教育费附加	416,462.84	234,368.52
资源税		
房产税	783,099.62	
土地使用税	105,213.00	26,303.42
车船使用税	4,910.60	3,447.68
印花税	208,751.03	64,801.90
合计	2,082,766.81	649,105.6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2,571,478.19	6,627,286.13
差旅招待费	2,874,014.09	1,876,113.56
产品维修费	1,535,391.91	1,164,130.22
其他销售费用	3,025,188.72	1,111,455.37
合计	20,006,072.91	10,778,985.2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10,722.28	4,921,027.03
中介机构费用	411,976.12	128,220.37
房租物业费	387,214.52	455,851.57
差旅会务及招待费	865,533.84	511,024.51
办公费	435,721.03	244,603.01
折旧及摊销	2,771,612.62	973,603.81
车辆使用费	202,911.64	349,189.49
其他	794,746.34	583,213.31
合计	11,180,438.39	8,166,733.10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1,602,974.79	702,489.02
人工投入	8,748,782.91	8,078,015.14
其他	1,672,422.88	895,186.54
合计	12,024,180.58	9,675,690.7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90,011.55	762,015.27
利息收入	-1,263,239.34	-2,095,028.98
汇兑损失	290,728.72	-815,992.4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7,646.75	43,003.57
合计	-254,852.32	-2,106,002.54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240,458.30	6,935,780.28
合计	4,240,458.30	6,935,780.2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450.00	14,702.7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051,625.33	-3,737,559.0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313,698.27
合计	-3,025,175.33	-3,409,158.05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16,930.51	-428,883.4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9,996.65	-67,186.59
合计	-756,927.16	-496,070.0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843.61	1,708.4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977.63	27,135.97
合计	32,821.24	28,844.37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款收入		20,100.00	
其他		0.23	

合计		20,100.23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9,812.80	2,340,812.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9,918.13	-2,245,657.21
合计	2,149,894.67	95,155.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425,222.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63,783.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9,584.3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93,963.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5,241.4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43,729.15
加计扣除（研发费、残疾人工资等）	-1,696,406.77
所得税费用	2,149,894.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737,868.41	6,136,429.65
存款利息	1,352,606.70	607,747.39
保证金收回	1,055,050.00	1,546,155.90
其他	279,030.14	1,244,700.30
合计	7,424,555.25	9,535,033.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咨询服务费	46,934.76	201,889.84
房租	812,296.29	488,922.14
差旅及招待费	3,548,042.67	2,387,138.07
办公及业务宣传费	1,029,785.34	572,039.55
研发支出	2,926,014.29	780,802.27
保证金	1,007,826.00	2,116,447.9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35,000.00	2,908,803.72
诉讼赔偿款和案件执行费	5,135,714.00	
其他费用支出	3,487,833.90	5,558,874.17
合计	21,329,447.25	15,014,917.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偿还支出	991,899.38	983,204.95

合计	991,899.38	983,204.95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75,327.89	8,945,755.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756,927.16	496,070.05
信用减值损失	3,025,175.33	3,409,158.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276,143.72	1,969,413.7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166,470.05	1,833,907.81
无形资产摊销	527,079.40	392,70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9,986.80	58,220.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821.24	-28,844.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35,768.05	-1,393,097.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2,462.51	-2,241,958.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455.62	-3,699.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874,527.72	-17,068,228.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89,971.87	-92,249,717.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979.82	53,936,424.87
其他	-3,307,008.00	-2,908,80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26,348.38	-44,852,687.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16,267.70	115,923,613.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2,264,455.32	56,930,488.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48,187.62	58,993,125.0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6,621.22	42,975.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389,646.48	92,221,479.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16,267.70	92,264,455.3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65,773,275.70 元，其中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3,357,008.00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94,928,955.32 元，其中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2,664,500.0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7,008.00	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185,752.82	票据质押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3,542,760.82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472,302.65	7.2258	10,638,564.49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227,098.34	7.2258	16,092,567.19
欧元			
港币			
合同负债	-	-	
其中：美元	3,275,216.80	7.2258	23,666,061.56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产业投资改造补助	1,906,2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9,084.62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479,014.17	其他收益	1,479,014.17
个税代扣代缴补贴	35,049.02	其他收益	35,049.02
科技项目经费补贴	327,150.00	其他收益	327,150.00
产值达标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减征“六税两费”	156,599.59	其他收益	156,599.59
企业研发投入补助	370,000.00	其他收益	370,000.00
稳岗补贴	8,400.00	其他收益	8,400.00
优势产业集群补助	810,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0
贴息补助	103,669.62	其他收益	103,669.62
优势成长企业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新上规模小微企业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工业稳增长奖励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高企复审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科技合作项目奖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41,000.00	其他收益	41,000.00
代扣代缴和代征税款 手续费补贴	491.28	其他收益	491.28
合计	6,097,573.68		4,240,458.3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智能缝制机械设备的研发、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智能仓储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100%	-	设立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经济贸易咨询；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金属材料、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0%	-	设立
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销售，自动化系统研发、销售、安装，计算机、电子设备及配件、光电设备、特种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物联网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自动化技术、自动化设备、智能科技、机器人系统、智能生产线及人工智能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业机器人、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制造、批发和维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	设立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气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	52%	-	设立

			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设施工程施工；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施工专业作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1,887,054.93		7,344,620.22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8%	1,380,902.01		21,718,426.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342,031.55	1,079,953.50	39,421,985.05	2,517,185.50	181,698.46	2,698,883.96	28,588,892.27	141,137.17	28,730,029.44	1,442,203.06	-	1,442,203.06
	94,889,709.31	15,732,528.21	110,622,237.52	63,536,698.87	1,838,817.19	65,375,516.06	122,111,934.41	5,625,039.87	127,736,974.28	82,841,397.50	2,525,734.50	85,367,132.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362,644.87	9,435,274.71	9,435,274.71	706,932.53	13,126,649.21	4,577,156.73	4,577,156.73	2,652,264.48

有限公司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7,175,406.73	2,876,879.18	2,876,879.18	-9,770,046.62	20,162,432.86	602,710.34	602,710.34	-15,380,931.44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上述各项目附注。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涉及的顾客或对方无法履行合同项下的支付义务及源于本公司存放在金融机构的存款对本公司造成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针对银行存款，为控制存款带来的信用风险，本公司仅选择中国的资信评级水平较高的大型国有金融机构存入现金。由于这些大型国有金融机构拥有国家的支持，信用评级较高，本公司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针对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对所有要求超过一定信用额度的客户均会进行个别信用风险评估。该等评估关注客户背景、财务能力以及过往偿还到期款项的记录及现时的还款能力，并会考虑有关客户具体情况及其经营业务所在地的经济环境。应收账款主要来自于长期合作的国内外客户。本公司会就呆坏账计提减值损失，其实际的损失并没有超出管理层预期的数额。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本附注七、5和附注七、8所述。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因无法履行义务支付现金和其他金融资产以偿还金融负债而产生的风险。本公司应对流动性风险的政策是在正常和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尽可能确保有足够的现金储备和保持一定水平的金融机构备用授信额度以偿还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本公司信誉的损害。

下表显示了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基于未折现的现金流量（包括根据合同利率或本资产负债表日适用的浮动利率计算的应付利息金额）的到期日分析，以及本公司被要求偿还这些负债的最早日期：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1,100,824.49	-	-	-	71,100,824.49

应付票据	6,670,000.00	-	-	-	6,670,000.00
应付账款	51,051,960.60	-	-	-	51,051,960.60
其他应付款	25,061,601.98	-	-	-	25,061,601.98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0,122.46	-	-	-	1,940,122.46
租赁负债	-	1,396,255.35	624,260.30	-	2,020,515.65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已签订但尚未开始执行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情况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含 1 年）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经营性租赁	-	-	-	-	-

公司获取持有的现金及来自经营活动的预期现金流量可以满足本公司营运资金及偿还到期短期债务、长期债务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需求。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公司与利率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分别为银行存款与短期借款，面临的利率风险较小。

4.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详见附注七、8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资产			4,498,648.82	4,498,648.82
1. 应收款项融资			4,498,648.82	4,498,648.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498,648.82	4,498,648.82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能够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采用实际交易价格，并考虑一定流通性折扣等影响作为其公允价值，对于不能取得实际交易价格的，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进行估值，并考虑提前偿付率、违约损失率等因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竺义芳	实际控制人配偶
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人控制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宁波高新区瑞泽高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欧世智能持股 5%以上少数股东
袁仕达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欧世智能法定代表人
袁珂	实际控制人近亲属、袁仕达配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34,344.52	8,000,000.00	否	473,205.30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工程物资采购	0.00		否	56,187.6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83,932.60	0.00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裕德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29,123.7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峰、竺义芳	10,000,000.00	2019年6月18日	2019年6月18日至2024年6月18日之间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袁峰、竺义芳	10,000,000.00	2020年3月27日	2020年3月27日至2025年3月27日之间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袁峰	10,000,000.00	2023年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至2024年06月13日期间各项授信业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任一项授信展期的,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否
袁峰	30,000,000.00	2023年6月14日	2023年06月14日至2024年06月13日期间各项授信业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任一项授信展期的,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否
袁峰	15,000,000.00	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5日至2023年9月4日之间发生的债务履约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竺义芳	15,000,000.00	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5日至2023年9月4日之间发生的债务履约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否
袁峰	30,000,000.00	2022年8月9日	2022年8月9日至2023年8月8日期间各项授信业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任一项授信展期的,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	否
袁峰	10,000,000.00	2023年6月6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2年5月9日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袁仕达、袁珂	10,00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2022年12月12日至2032年12月12日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袁峰	28,000,000.00	2023年3月1日	2023年3月1日至2028年3月1日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袁峰	15,000,000.00	2023年3月3日	2023年3月3日至2024年3月2日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袁峰	10,000,000.00	2023年3月16日	2023年03月16日至2033年03月16日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4.15	134.1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同负债	宁波欧适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77,467.0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264,340.86	821,691.81
其他应付款	宁波东普瑞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107,892.30	107,892.30
	合计	372,233.16	929,584.1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804,800

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业务为生产及销售智能物流系统及其相关部件以及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及其相关部件，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的业务仅构成两个业务分部，有关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估以公司为基准作出决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智能物流系统业务	智能消防及通风系统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流动资产	366,660,688.60	94,889,709.31		461,550,397.91
非流动资产	253,254,891.29	15,732,528.21		268,987,419.50
流动负债	190,396,476.13	63,536,698.87		253,933,175.00
非流动负债	2,105,507.63	1,838,817.19		3,944,324.82
营业收入	125,256,596.66	47,175,406.73	260,038.44	172,171,964.95
营业利润	9,047,630.58	3,378,191.98	600.00	12,425,222.56
净利润	7,398,958.71	2,876,879.18	510.00	10,275,327.8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8月31日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就伊顿系统有限公司（Eton Systems AB）对公司子公司圣瑞思自动化提起的专利诉讼案作出一审裁决，判决圣瑞思自动化向原告伊顿系统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100.00万元及合理费用35.00万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12.647万元。公司不服裁决并于2020年9月25日提起上诉。

2022年12月13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1）最高法知民终1000号），二审法院就伊顿系统有限公司（Eton Systems AB）对公司子公司圣瑞思自动化提起的专利诉讼案作出裁决，判决圣瑞思自动化向伊顿系统有限公司赔偿人民币473.29万元及合理费用35.00万元，并承担二审案件受理费5.05万元。

根据2020年5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峰承诺函，若公司由于该诉讼案件而产生的停止侵害、赔偿损失和消除影响等所有民事责任的不利后果，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袁峰承担该等后果且由其承担公司所遭受的所有实际损失。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承担伊顿系统有限公司与圣瑞思自动化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案件中公司遭受的实际损失。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605,780.57
1 年以内小计	34,605,780.57
1 至 2 年	6,104,403.55
2 至 3 年	1,059,58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684,960.88
4 至 5 年	1,068,614.60
5 年以上	1,379,141.49
合计	49,902,481.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902,481.09	100.00	9,193,396.71	18.42	40,709,084.38	36,911,418.84	100.00	9,253,855.95	25.07	27,657,562.89
其中：										
智能物流系统	49,902,481.09	100.00	9,193,396.71	18.42	40,709,084.38	36,911,418.84	100.00	9,253,855.95	25.07	27,657,562.89
合计	49,902,481.09	/	9,193,396.71	/	40,709,084.38	36,911,418.84	/	9,253,855.95	/	27,657,562.8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智能物流系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276,583.03	1,806,950.56	6.17
1-2 年	6,104,403.55	1,098,125.82	17.99
2-3 年	1,059,580.00	378,753.38	35.75
3-4 年	5,684,960.88	3,612,092.28	63.54
4-5 年	1,068,614.60	918,333.18	85.94
5 年以上	1,379,141.49	1,379,141.49	100.00
合计	44,573,283.55	9,193,396.71	20.63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中，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期末余额 5,329,197.54 元，期初余额 310,000.00 元。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9,253,855.95	1,454,270.28	1,514,729.52			9,193,396.71
单项计提						
合计	9,253,855.95	1,454,270.28	1,514,729.52			9,193,396.7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512,675.60	30.32	834,002.27
第二名	7,312,300.00	16.41	451,315.12
第三名	5,647,342.63	12.67	639,305.11
第四名	4,333,049.56	9.72	621,920.60
第五名	2,612,831.87	5.86	1,376,641.64
合计	33,418,199.66	74.97	3,923,184.7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25,124.55	1,496,392.85
合计	2,025,124.55	1,496,392.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84,568.55
1 年以内小计	784,568.55
1 至 2 年	59,596.00
2 至 3 年	1,00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80,960.00
5 年以上	

合计	2,025,124.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228,986.55	148,510.85
押金保证金	1,674,556.00	1,340,556.00
代扣代缴社保	5,742.00	7,326.00
其他应收款	115,840.00	
合计	2,025,124.55	1,496,392.8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0	2-3年	49.38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14.81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80,360.00	4至5年	8.91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4.94	
第五名	备用金	100,000.00	1年以内	4.94	
合计	/	1,680,360.00	/	82.9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圣瑞思工业自动化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北京圣睿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沈阳瑞晟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瑞峰智能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90,000,000.00		
宁波欧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500,000.00			19,500,000.00		
合计	323,500,000.00			323,5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390,461.75	28,662,443.40	12,798,397.00	1,574,892.34
其他业务	152,920.67		775,456.64	50,377.57
合计	36,543,382.42	28,662,443.40	13,573,853.64	1,625,269.9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合计
商品类型		
智能物流系统及相关配件、服务	36,543,382.42	36,543,382.4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36,543,382.42	36,543,382.42
合计	36,543,382.42	36,543,382.42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2,821.24	七、7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61,444.13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5,567.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3,709.68	
合计	2,124,988.4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	1,479,014.17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有关精神以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第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现按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浙江瑞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北京圣睿智能发展有限公司均有自行开发的软件产品的销售，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公司预计该优惠政策具有持续性，认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	0.18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	0.12	0.1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袁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